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宗教王国的奥秘

**E-BOOK**
内网资料 非商业

写在前面的话

亲爱的少年朋友，一提起王国，也许你会马上想起许多神奇的故事来。在那些故事里，常常有一个威严的国王，住在金碧辉煌的宫殿里，臣民们对他顶礼膜拜，毕恭毕敬，连大气也不敢出。

我们要讲的“宗教王国”，并不是一个具体的国家，只是一种比喻。在这个“王国”里，人们崇拜的不是活着的国王，而是那主宰天地、至高无上的神。当然，神是谁也没有见过的。现在，威严的国王和崇拜他的臣民，地球上已经不太多了。可信仰宗教的人却不少，信神的人就更多了。据统计，全世界仅信仰宗教的人就占了总人口的 3/5 哩！

在世界许多地方，不论是城市还是乡村，到处都可以见到教堂。这些教堂的顶部，有的竖立着十字架，有的耸立着尖塔，好像要把天空划破似的。每当基督徒作礼拜的日子，男女信徒们就走进教堂，在那里祈祷、忏悔、唱赞美诗、听神父讲道。那些忏悔的人，在神父面前诉说自己干了哪些违背基督的事，心头又闪过哪些邪恶的念头。他忏悔着、祈求着，牵起神父的衣角亲吻，真好像上帝就站在他面前。

阿拉伯半岛上的麦加城，是伊斯兰教的圣地。每年伊斯兰历的十二月，几百万人从 100 多个国家赶来这里朝觐（jìn，教徒拜谒圣物、圣地）。他们有着不同的肤色，操着不同的语言，有的贫穷，有的富有。有人乘坐现代化的飞机、汽车而来，有人骑着马、骆驼或毛驴而来，还有的人甚至带着妻子儿女，跋山涉水徒步而来。旅费不够了，他们就变卖掉身上的金银首饰继续前进。有些人实在没法儿，只好乞讨，但决不放弃朝觐，因为这是他们一生中最大的愿望！也有一些人，经不住长途跋涉的劳累，还没有到达圣地就倒毙在路旁，成为殉教者。来到麦加的教徒，等到朝觐的时间一到，便从四面八方拥到大清真寺和它的周围，自动排成行列，在琅琅的诵经声中，专心礼拜。他们鞠躬、叩首、跪拜，动作那样整齐，心意那么虔诚，没有一点点混乱。

我国曾经是佛教流行的地区，在一些名山胜地的寺院里，和尚们披着袈裟，敲打着木鱼，喃喃地咏诵着经文。在一个个大的小的，造型奇异的菩萨神像面前，一群又一群前来拜佛的香客，焚起香烛，虔诚地跪拜，默默地祈求着神灵的保佑。有些还掏出钱财献给寺庙。虽然，他们中许多人来自远方，也不是阔人家，可是施舍起来却很慷慨！

在宗教王国里，人们为什么那样虔诚？世界上究竟有没有主宰万物的神？宗教怎么会有那么大的支配人的力量？它又为什么经历了千百年而不衰？你了解它的奥秘吗？

世界上的各种事情，都有它们产生、发展和消亡的过程，宗教王国也一样，那就让我们从头讲起吧！

是人创造了神

我们走进神秘的宗教王国，首先遇到的问题是：是神创造了人，还是人创造了神？

无论哪种宗教，都有教徒信仰的“神”。基督教信仰的神是“上帝”；伊斯兰教信仰的神是“安拉”（又称“真主”）；佛教信仰的神是“佛”和“菩萨”；道教信仰的神是“玉皇大帝”、“王母娘娘”和“太上老君”。这些神，是那样的威严，那样的高大，那样的法力无边。宗教信徒们认为，“神”是一种超自然的力量，它主宰着世界的万事万物，世界上几乎没有它不能够办到的事，就连“万物之灵”的人类，也是由它创造出来的。

关于神造人的故事，各种宗教有不同的说法。基督教的经典《圣经》第一卷《创世纪》里有这样一段记述：大约在7500年以前，万能的上帝耶和华在第一天里创造了光；第二天创造了空气；第三天创造了大地、海洋和各种植物；第四天创造了日月星辰；第五天创造了水中的游鱼和空中的飞鸟；第六天创造了牲畜、昆虫、野兽，并且按照自己的样子，用泥土捏了个男人，取名叫亚当，让他在伊甸园里耕作。后来，上帝看到亚当一个人太孤独，就趁他熟睡的时候，从他的身上抽出一根肋骨，造出了女人夏娃。从此，他们就在大地上生活，生儿育女，繁衍后代。人类就这样产生了。

人是不是神创造的，科学已经作出了正确的回答。人是由猿进化而来的，不是神创造的。在科学知识普及了的今天，这早已经不成问题了。可是，人怎样创造了神，这恐怕就不是人人所知道的了。那就让我们一同回到人类的童年时代，看看神是怎样被人创造出来的吧。

人类在地球上出现，是大约300万年前的事。那时候，到处草莽丛生，野兽横行，原始人用棍棒、石块作工具，同大自然进行着斗争。他们追打野兽，攀摘野果，弄到了食物就饱吃一顿，弄不到就挨饿。他们的大脑和现代人比起来还不发达，思维能力很低，没有清楚的自我意识和丰富的想象力，整天为填饱肚皮奔波忙碌，至于四周的高山、大河；天上的太阳、月亮同人有什么关系，他们根本不去理会，也理解不了。那时候，抽象的神的观念是产生不出来的。

随着时光的流逝，几百万年过去了，原始人在生产劳动中前进。他们的工具有了很大的改进，除了石斧、石刀，还发明了渔网、弓箭，有了陶器，农业、畜牧业也产生了。这时候的原始人，大脑已慢慢增大，有了抽象思维的可能。原先，原始人对身边的自然现象习以为常，从不过问，现在可不同了，他们开始向自己发出一个又一个疑问：晴朗的天空为什么会变得乌云密布、电闪雷鸣？缓缓流淌的河水为什么突然暴涨、四处泛滥？那猛烈的火山喷发和震撼大地的地震又是怎么回事？好好的同伴为什么突然发高烧，躺倒爬不起来？……原始人把这一切看在眼里，既惊讶，又恐惧，更无法解释和抗拒。要知道，一次洪水能夺去多少同伴的生命，下一场大雪也能冻坏人啊！

原始人睡觉的时候，有时做梦，梦见自己干着各种各样的事，可是，一觉醒来却什么也不见了。有时候，原始人梦见已经死去的同伴和亲人，自己和他们一起生活、劳动，就像他们还活着一样。人睡着了，身体躺在原地不动，为什么梦中却可以长途旅行、同仇人格斗？死去的亲人和同伴，躯体早已经腐烂，为什么能在梦中和自己会面交谈？原始人怎么也找不出原因，于是他们设想：人的肉体里寄居着一个看不见的“灵魂”。做梦的时候，人的

肉体睡着了，灵魂却可以脱离肉体四处游荡，干各种各样的事情。死去的人，尽管躯体变成了冰冷的僵尸，腐烂了，但是灵魂却不会死，它脱离人的躯体永存在世界上。

原始人梦见死去的亲人原始人不知道死亡是怎么一回事，也不了解人的肌体和精神活动的关系，他们看到人流失了大量的血会死亡，就想：灵魂一定寄居在血液里，血流干了，灵魂没了寄居的地方，就会到另一个活人见不到的世界去生活。有了灵魂不死的想法，原始人对于同伴、亲人的尸体就不再随便抛弃了。他们把尸体安葬在住地附近，在死者的周围撒上一圈红色的赤铁矿粉。因为在原始人的眼里，红色是火、血、生命和温暖的象征，撒上它等于给死者“输血”，死者就有可能再生。为了让死者在另一个世界里生活得更好，更方便，他们还把死者生前常用的东西随着一起埋葬。

有了灵魂不死的观念，原始人就不再总停留在惊讶、恐惧上了。他们开始对原先那些神秘难解的自然现象进行反复的琢磨、类比，心想：自然界的万物，大概和自己差不多，都有生命力吧。每个自然物里一定也寄居着一个灵魂，不是么？既然人有灵魂，自然界的万物也一定会有。

人的灵魂寄居在人体里；山的灵魂住在大山里；太阳、月亮的灵魂住在太阳、月亮里。山有山精，树有树怪，每一个自然物都有神灵主宰，整个大自然是一个充满了精灵的世界。原始人这么一想，自然界的种种秘密就似乎全揭开了，一个个难解的疑问都得到了圆满的回答。当洪水咆哮泛滥的时候，他们说，“河神发脾气了。”当树枝随着风儿摇曳的时候，他们告诉小孩，“瞧，树神在跳舞呢！”当亲人或同伴病倒了，他们又皱紧了眉头，“唉！他给恶鬼缠住了。”

世界上万物都由神支配，有的神给人类快乐和幸福，有的神却给人类带来痛苦和灾祸。人能不能影响神，避免灾祸，求得幸福？原始人想：神和人一样，也有喜怒哀乐，只要人对神唱赞歌，崇拜它、祈祷它、讨好它，神是一定会保佑人的。于是，一个个神在人们的想象中创造了出来，一套套崇拜仪式也发明了出来，原始的宗教就这样形成了。

原始人创造了神，可是，神手摸不着，眼看不到，总该有个形象吧！要不，怎么让人去顶礼膜拜呢？本来，神灵和鬼怪是现实生活中根本不存在的，原始人的想象力再丰富，要凭空把它们描绘出来也不容易。不过，这并没有难住原始人，他们把周围的各种事物，分解组合起来，再加以夸张和想象，一个个形态怪异的神灵和鬼怪就创造出来了。

最初，人最熟悉、最看重的是动物，所以，那时候描绘出的神大多是动物形象的组合。后来，人类征服自然的力量逐步增强，认识到自己实际比动物高明得多，有力量得多，神的形象就开始变成一半是人，一半是兽，最后，完全按人的形象创造的神也出现了。说来也真有趣，世界上各民族的人眼里的神却是那么的不一樣。欧洲的白种人皮肤是白色的，他们描绘的神，肤色也是白的，令人生厌的魔鬼肤色是黑色的。而在非洲黑人的眼里，白皮肤的却是魔鬼，黑皮肤的才是神。更有趣的是，无论是哪个民族创造的鬼神，都有同人一样的心理、需求、爱好和性格。它们也要吃喝玩乐，生儿育女，也会争权夺利，偷鸡摸狗。不同的只是，它们是永生不死的，比人更高大，更有力量，主宰着人间的祸福。

人创造的神和人自己是多么的相像呀！难怪 2500 年前的古希腊哲学家塞诺芬尼要说：“如果牛、马、狮子都有手，或能像人一样用手绘画和创造

一切，它们就要按照自己的面貌画出神来：马神像马，牛神像牛……”

世界各种宗教教义中总是这样说：宗教观念是永恒存在的，信仰宗教是人类的天性。我们了解了人是怎样创造了神，就可以明确得出这样的结论：宗教观念并不是人类社会一开始就有的，而是在距今约4万至10几万年前，人类童年时代产生的一种社会现象。它只是客观世界在人们头脑中的一种反映，而且是虚幻的、不真实的反映。

神奇的图腾崇拜

人类自从有了灵魂不死的观念，就开始有了对神灵的崇拜。

最初，人类只崇拜自然的力量。在原始社会，人类的生产力水平十分低下，每天能不能猎捕到鸟兽鱼虾，采摘到野果、野菜，全都依赖大自然的恩惠。有时候，原始人会满载而归，饱餐一顿；有时候却一无所获，饿着肚皮。人类依赖着、爱恋着大自然，因为大自然是人类的衣食父母。可是，大自然有时候又使原始人感到恐惧和神秘，那日出日落的昼夜更替；一年四季的季节交换；风雨雷电、火山地震、雪崩海啸等无穷无尽的自然现象，使原始人这样想：大自然和自己一样，有喜，有怒，也有哀悲，是有人格、有意志的实体。正是这些威力无穷的神灵统治着整个世界。

在日月星辰等自然物中，太阳对人类的影响最大，是最受崇拜的。清晨，一轮红日从东方冉冉升起，照亮了大地万物，给人类送来了光明和温暖。可是，当它落下去的时候，黑夜和寒冷降临，毒虫猛兽出没，多么恐怖可怕呀！当漫长的黑夜终于熬过，太阳又升起在东方的时候，原始人该是多么高兴啊！他们朝着初升的太阳跪拜、舞蹈，用最美好的语言来赞美它，歌颂它，祈求它不要再回去，因为人类是那么地需要太阳！

除了崇拜太阳神，原始人也崇拜月神，他们认为，是月亮柔和的光线带来了凉爽和露水，滋润着万物生长。每当月食发生的时候，人们就感到无比的恐惧，以为灾难就要降临，他们拚命敲打一切可以发出声响的东西，以为这样做可以吓走企图吞吃月亮的天狗，使月亮重现光明。

夜晚的天空闪烁着点点繁星，它们常常为四处迁徙的原始人指示方向。望着高远深邃、星光灿烂的夜空，原始人把一座座星群联想成人、动物和器物的形状，更觉得它是那样的神秘莫测。他们相信，星辰的移动变化能影响地球上事物的变化，决定人的命运。不是吗？地上每一个活着的人，天上都有一颗代表他的星，天上的星陨落，人就要死去。一代又一代，人们总是这样传说着。

风雨雷电、山川湖海和人类的关系也十分密切。当狂风吹倒了树木、房屋，吹坏了庄稼的时候，原始人就把风神说成是凶神、恶神。当雷雨来临，隆隆的巨响，伴随着电光闪耀，使森林起火，人畜丧命的时候，原始人是那么恐惧。可是，雷雨也为人带来了渴望已久的雨水，所以原始人对雷神、雨神又是那么的依赖和敬畏。河流为人类带来了赖以生存的水源，原始人总是把它视作神明来崇拜，可是有时候它也会发生泛滥，危害人类。为了讨好它，希望它不再兴风作浪，原始人就把小孩子或年轻的姑娘投到河里去，祭献给河神。

后来，原始农业和畜牧业不断发展，人同动物、植物的关系一天天密切，人类对动物、植物神的崇拜便兴盛了起来。原始人相信森林是由树神掌管着，

所以当它们伐树的时候，总要在被砍伐的树旁放上一块石头，树越大，放的石头也越大，这是献给树神的，作为砍树的报酬。原始人想，如果不这样做，树神是会发脾气的，砍树的人就会被大树压死。原始人一面取用动物、植物，一面又感到损伤了它们，很抱歉，所以要举行某种仪式，给主宰的神一点报偿。

时间一年又一年地过去，原始人对动物、植物神的崇拜渐渐变得复杂起来。和人类相比，动物、植物有许多优越于人的地方，有的动物有巨大的身躯、惊人的力量；有的有敏锐的视觉、嗅觉；有的能上天翱翔，有的能入水遨游。许多植物不但有旺盛的生命力和繁殖力，而且寿命长得惊人。原始人对这一切羡慕不已，于是崇拜它们，模仿它们，希望自己也有和它们一样超凡的能力。原始人想：既然灵魂来无踪去无影，可以寄居于猛虎、狐狸或大树，也可以进入美女、壮男的身体。那么，自己的祖先一定和那些同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动物、植物同出一源，那些动物、植物就是自己的亲属。

原始人和动物、植物认了亲，就把它们当做“图腾”来崇拜。“图腾”这个词出自印第安语，意思是“它的亲族”。澳大利亚有一个氏族，是以袋鼠为图腾的，每当他们提到袋鼠的时候，就说，“我那兄弟如何如何”。

为了表示对图腾的崇敬，原始人不但禁止伤害和食用图腾动物，还把它们的名称作为本氏族的名称，把它们的图形刻画出来，立在或挂在村前或屋门口，当做氏族的标记。生活在北美原始部落的印第安人，每当重大的事件或节日来临，便要穿起五彩斑斓的衣服，戴上模仿图腾动物的面具，围绕着刻有鸟兽图形的图腾柱高歌狂舞。原始人和动物、植物攀亲戚，甘心情愿做它们的子孙，是因为原始人相信，世上没有不爱护自己子孙的祖先，祭祀祖先，敬拜祖先，子孙们就一定会得到祖先的庇护，自己的氏族就一定会兴旺发达起来。

几百年前，当沙俄殖民者侵入西伯利亚的时候，那里有一支还处于原始社会的埃文基人，他们靠狩猎为生，每当猎到一只熊，不是忙着剥皮割肉，而是先要对躺在地上的死熊说，“请不要生我们的气，打死你的是俄罗斯人，不是我们”。明明是自己杀死了熊，干吗要撒谎、诬赖别人呢？原来，熊是埃文基人崇拜的图腾动物，尽管图腾动物是禁止捕杀的，但在缺乏食物的时候，人们就顾不得许多了。不过伤害了氏族的祖先，就是犯下了罪孽，埃文基人觉得很对不起熊，自然要请求它的宽恕了。埃文基人很讨厌那些入侵的沙俄殖民者，所以就把杀害熊的罪责推到了他们身上。

图腾崇拜的遗迹在我国也有许多。在距今 5000—7000 多年的仰韶文化遗址出土的彩陶上，绘着许多鸟、鱼、青蛙和人首虫身的图形，这些可能就是当时一些氏族部落崇拜的图腾。传说，黄帝曾经调动龙、虎、熊、貔（pí）、貅（xi）等猛兽同炎帝作战，取得了胜利，其实，这些传说中的猛兽就是黄帝部落中的以各种野兽为图腾的氏族。

在我国封建时代，龙是皇帝的象征，可是，威风凛凛、张牙舞爪的龙在现实世界中并不存在，它只是想象中的动物。从龙的身上，我们也可以找到古代图腾崇拜的痕迹，它集蛇身、兽脚、狗爪、鹿角、鱼鳞、鱼须和马的头、尾、长鬃于一身，实际上是许多种动物图腾组合而成的。据历史学家和考古学家推断，它很可能是在部落兼并、融合的过程中，以一些崇拜蛇的氏族为主，又吸收了其他氏族的图腾特征形成的。

原始人崇拜图腾，敬奉某些动物、植物，是受生产力水平制约的结果。

当社会生产力进一步发展，人类支配自然的能力有很大的提高，认识到自己才是自然界中的“老大”的时候，这种以动物、植物为祖先加以崇拜的局面，就开始发生变化，渐渐地过渡到了“祖先崇拜”。

永生的英雄们

人类社会不断地向前发展，大约四五千年前，由母系氏族社会进入了父系氏族社会。这时候，生产更加发展了，人类掌握的生产工具和生产技术更多了，不但学会了种庄稼，还驯化了马、牛、羊、猪、狗、鸡等家畜和家禽。过去，男子在氏族的生产中分工狩猎，但是收获往往很有限，有时甚至空手回来。妇女们分工采集植物的种子和果实，收获比较稳定可靠，在氏族生产活动中起着主要的作用。所以那时候，氏族的首领都由妇女来担任。可是这时不同了，畜牧业和农业发展起来了，男子们由于在体力上比妇女有许多优越的条件，逐渐成了社会生产活动的主角，他们的社会地位随着上升，最后终于占据了统治地位。于是“女娶男嫁”的母系氏族社会，被“男娶女嫁”的父系氏族社会替代了。氏族部落不再以母系的血缘为纽带组成，而是根据男子的血缘组成了。

氏族部落里，一些男子身强力壮、勇敢坚强、足智多谋，在生产劳动中，在同其他氏族部落的战争中，表现得十分出众，为氏族的生存和发展作出了巨大的贡献，自然成了全氏族人心目中的英雄，享有很高的威信。即使他们已经死去，人们仍然怀念他们，相信他们的灵魂依然有强大的力量，可以世世代代祐护着自己。原始人想：灵魂可以存在于血里，那么只要保存着某个人的血，就能召回他的灵魂。在和其他氏族的人作战的时候，原始人总要带上滴有自己祖先的血液的石头，就是希望凭借着这块石头，把已经死去的祖先的灵魂召唤回来，帮助自己，战胜敌人。

过去，人类刚刚萌生灵魂不死观念的时候，只觉得人死后灵魂会继续存在下去，并不认为它跟活人有多大关系。这时，他们认为灵魂不仅可以不死，还有超人的能力，而且喜欢干预活人的生活。灵魂既会帮助人，也会报复和加害那些它们不喜欢的人。死人的灵魂随时随地都在暗中监视着活着的人，如果谁做了错事，违背了祖先的意愿，就将受到严厉的惩罚。每当原始人遇到了意外的伤害，得了病或死亡的时候，他们就想，那一定是那些变幻莫测的灵魂在作怪！

这样一来，原始人更加惧怕灵魂，对自己的祖先更加敬畏，更加崇拜了。

起初人类最崇拜动物，总觉得人不如动物，如今人不仅能猎获动物，而且还能驯养、役使动物，人类开始意识到自己实际上比动物更聪明，更有办法。于是，人类开始自信起来，不愿再屈服于动物，也不愿再崇拜它们、把它们当做自己的祖先了。他们开始崇拜自己祖先中的英雄人物，用种种崇拜仪式纪念和歌颂祖先的功绩，定期地祭祀他们，用对祖先的崇拜来加强氏族的血缘观念，巩固部落内部的团结。

我国古代的传说中，曾有过一位叫神农氏的神，他尝遍了百草，教会人们耕种和采药治病；有一位叫燧人氏的神，教会人们钻木取火；还有一位叫伏羲氏的神教人们用绳织网渔猎。实际上，这些生产工具和技术的发明是要经过许多代人的努力才能实现的。那些传说中的神，实际上就是氏族社会中某些英雄人物的化身。人们对他们的崇拜，也就是对自己祖先的崇拜。

人类有了动物崇拜、祖先崇拜，就相应地创造出许多崇拜的仪式。澳大利亚的原始部落，每次准备出去打猎的时候，总要先在地上画一头野兽，然后集体围绕着跳起模仿那野兽动作的舞蹈，一边跳一边模仿着野兽的叫声。他们用这种仪式祈求狩猎取得丰收。在干旱的季节里，非洲的黑人常会爬上屋顶向下洒水，以为这样就可以使天上的雨神下起雨来。原始人的这些活动叫巫术，这在我们今天的人看来确实十分荒唐可笑，可是原始人做起来却十分认真，因为他们把这些看作是十分神圣的事。

起初，原始人举行崇拜仪式，氏族的成员个个动手、人人参加，大家戴起面具，跳起舞蹈，内容不复杂，仪式也不繁琐，不需要什么人的帮助。后来，宗教崇拜的内容越来越复杂，崇拜的仪式也神秘起来。这时候，一些专门组织指挥崇拜仪式的人产生了。他们知道如何举行崇拜仪式，能够预言什么时候适合做哪些事，什么时候不适宜做哪些事。氏族部落里遇到了重大的事情，也要请他来预测凶吉。这时候，人们生产的東西已经有了一些剩余，可以使这些人脱离生产劳动，专门从事起占卜和崇拜仪式的活动来了。这些人就是巫师和僧侣。不过，早期的巫术和科学文化并不是截然分开的。巫师和僧侣既研究巫术和宗教崇拜，也研究一些自然和社会现象。这种研究，对于以后的科学艺术的发展，也提供了一些基础，起了一定的作用。

神有了变化

在一些神话小说里，你会看到这样的情景：至高无上的玉皇大帝，端坐在天廷的宝座上。他主宰着天地万物，安排着人间的一切，是那般的威严、那般的令人敬畏。在他的脚下，一群群大大小小的文武神仙顶礼膜拜，毕恭毕敬。森严的等级，就像人间的封建王朝一样。

可是，原始社会的神却和这大不相同，他们既没有这么大的权力，相互之间也很平等。

为什么会这样呢？说来也不奇怪。神既然是人创造出来的，人类社会在不断地发展变化，反映到人的头脑、观念中的神的形象，自然也会随着起变化啦！

在原始社会里，人们生活在氏族部落中，他们一起打猎、捕鱼、种地、养牲畜，得到的成果，大家共同消费。勇敢的人，有智谋的人，被大家选出来当氏族部落的首领。他们也一样参加劳动，一样平均分配，没有什么特殊的地方。那时候，生产力水平很低，人的生活相当艰苦。但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却很平等，也很民主。在这样的社会条件下，原始人只能按照自己的模样来描绘神的形象。他们认为自然界里存在着许多神，这些神各自分管着一部分自然现象，如风神管风，花神管花，天神管天，火神管火，大家的地位是平等的，没有谁大谁小、谁高谁低的区别。因为原始人敬拜的不是一个神，而是许许多多神。这种崇拜多神的现象，我们就把它称为多神崇拜。当原始社会开始解体，阶级社会就要诞生的时候，在平等的氏族成员中出现了一批特殊的人物。他们掌握着氏族部落的领导权，不肯让给别人，又利用权力侵占公共财富，成为有财有势、不劳而获的贵族。氏族里的平民，受到剥削，一天天地贫困，贵族们不断发动战争，把其他氏族部落的人掳掠过来做自己的奴隶。这样一来，社会上出现了富人和穷人，有了奴隶和奴隶主的不同等级。人间的变化也反映到神的世界里来，那些原来是平等的众神，开始有了

尊卑贵贱的分别，有的权力大、地位高，是统治者，有的地位低微，成了被统治者。古希腊神话传说中有一个争金苹果的故事，就反映了这一时期的变化。

那故事说，有一次，海洋女神邀请众神喝酒，一时大意，把争吵女神厄里斯给忘了，这可招来了麻烦。厄里斯认为自己受了侮辱，决意要报复，要搅得大家不得安宁。在灯烛辉煌的厅堂里，当众神举杯畅饮的时候，厄里斯把一只金苹果抛到了宴席上，苹果上面写着“送给最美丽的女神”的字样。

在座的神后希拉、智慧女神雅典娜和美神阿芙罗狄看到这金苹果，十分喜爱，立即争夺起来，都说自己是最美丽的女神。几位女神互不相让，事情闹到了天神宙斯那里。宙斯是众神之神，是最有权威的，众神出现了纠纷总要他来最后裁决是非。可是这一次，宙斯也不知该怎样裁决了，因为希拉是他的妻子，雅典娜是他的女儿。最后他决定让人间的特洛耶王子巴里斯去裁决。三位女神听了，立刻飞到巴里斯那里，一个个甜言蜜语地讨好这位王子。

神后希拉说：“王子啊！把金苹果判给我，我会使你成为天下最富有的国王。”

“不，给我吧！我能使你成为天下最聪明、最有才能的人。”智慧女神雅典娜抢着说。

美神阿芙罗狄最后开口，她说：“判给我，我会为你找一个世界上最美丽的姑娘！”

巴里斯不稀罕财富，也不求智慧，只希望有一个美貌的妻子。于是，他就把金苹果判给了美神阿芙罗狄。后来，美神阿芙罗狄帮助他去了希腊，把天下最美貌的女人海伦拐骗了回来。这一来竟引起了希腊对特洛耶的大战，把许多神和英雄都卷了进去，真是闹得大家都不安宁。

你看，这个故事中的神，各有一份权力，她们地位平等，分不出谁高谁低。但是在众神中间，却出现了一个天神宙斯，他的权力比别的神大，地位也高。故事中的神，不但爱喝酒，喜欢谈情说爱，也勾心斗角，耍阴谋，玩手段。我们仔细一想，就不难发现，这些神不就是地上王国的希腊贵族在天上王国中的投影吗！

起初，一些奴隶主贵族统治的小国，君王的权力并不大，他只不过是一个最大的贵族。后来，各小国在兼并战争中互相融合，渐渐产生出统一的大帝国。帝国的头头是专制的君主，他把军政大权集中在自己手里，独断专行，宣扬“君权神授”，要臣民把他当神来供奉。他的权力和威风远不是那些小国君王所能相比的了。

古代的埃及，最初出现的小国有40个。公元前3000年的时候，它们统一起来，成为一个大帝国。埃及帝王独揽大权，把自己说成是太阳神的儿子，臣民朝见他的时候，必须拜倒在地上，口吻着尘土。为了死后继续享受人间的富贵，帝王又驱使奴隶们修起山一样高的陵墓——金字塔。4000多年过去了，雄伟的金字塔还屹立在尼罗河两岸，游人们见了，不由会想起当年埃及帝王的专制权威是何等的显赫。

人间现实发生的这种变化，免不了又要反映到神的王国里去。平等的众神慢慢地消失，那突出的大神地位又进一步提高，原来归众神所有的各种权力都集中到他的身上。最后，那唯一的、万能的、主宰一切、叫人敬畏的大神终于出现了。从多神崇拜走向一神崇拜，宗教在自己发展的道路上，又向前迈进了一大步。

出家成佛的王子

如果你去参观佛教寺庙，总会看到，在大雄宝殿的正中，供奉着一尊佛像。他神态庄重、目光慈祥，端坐在莲花台上，俯视着芸芸众生。这样的佛像，在泰国、日本、缅甸、斯里兰卡、柬埔寨等国家也能看到。这尊佛像是谁？人们为什么要供奉他？

他就是释迦牟尼，佛教的创始人。佛教徒认为他是一个法力无边，全知全能的圣人。其实，释迦牟尼并不是神，而是一个历史人物。他同我国大思想家孔子是同时代的人，是古印度北部迦毗罗卫国（现在的尼泊尔境内）国王的儿子。

释迦牟尼出家前本姓乔答摩，名悉达多，释迦是他的族姓，牟尼是“圣人”、“能人”的意思，释迦牟尼是佛教徒对他的尊称，意思就是“释迦族的圣人”。

好端端的一个王子，为什么放着王位不继承，偏偏要出家修行呢？佛教是怎样产生，又怎样发展的呢？这得从公元前1000多年的古印度社会谈起。

在古印度社会，人们被分成四个种姓（等级），第一种姓叫婆罗门，是僧侣贵族，他们掌握着宗教大权，占有大量的土地和财富，社会地位最为尊贵。第二种姓叫刹帝利，是军事贵族，掌握着军政权利，也有很多的田地财产，地位比婆罗门低一等。第三种姓叫吠舍，他们是农民、牧民和工商业者，向第一和第二种姓交租纳税，地位又比刹帝利低。第四种姓叫首陀罗，他们是奴隶和其他劳苦人民，必须为高级种姓服役，受着残酷的剥削和压迫，地位最低。

各种姓间贵贱悬殊，极不平等，真是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下。如果有人犯了法，对各种姓的处理也不相同。法律上写着，婆罗门杀死一个首陀罗，就像杀死一只猫，打死一条狗一样，不必偿命，只须忏悔一下，或者交一点赎罪金就没事了。相反，首陀罗只要对婆罗门有一点不恭的行为，就会大祸临头，不是割舌头，就是用滚烫的油灌嘴巴和耳朵。

各种姓之间界线也很严格。每一个种姓都是固定不变的，父亲是木匠，儿子、孙子也得干木匠这一行，不能随便改变。婚姻上的限制更严厉。按照法律规定，两个不同种姓的男女，不管有多么深的爱情，也是不能结婚的。如果首陀罗的青年违反了这条规定，生了子女，这些子女就要罚为“贱民”。贱民被视为“不可接触者”，最受压迫歧视，他们不能和别的种姓的人混在一起住，只能住在村子外面，穿死人用过的衣服，用破破烂烂的食具。外出的时候，还要用手摇着铃，脖子上吊一个钵子。摇铃是告诉高级种姓的人，别在这时出来，以免遇到他玷污了灵魂。脖子上的那个钵子是盛痰用的，免得痰吐在地上，高级种姓的人踩上去受到亵渎。这是一种多么野蛮残酷的阶级压迫制度啊！

为了维护这种制度，婆罗门编造出一个神话，说梵天大神口中生长出婆罗门，手臂长出刹帝利，大腿长出吠舍，脚掌长出首陀罗。口宣讲教义，在身体上最圣洁，因此，婆罗门在社会上地位最高贵；双手可以保卫身体，也很重要，但比起口来差一点，刹帝利就该在婆罗门之下，别的种姓之上；大腿终日奔走，为别的部门服役，所以吠舍的地位又要低一等；脚掌是身上最卑贱的部分，首陀罗的地位自然卑微下贱，不能和别的种姓相比。婆罗门把

种姓压迫说成是神安排好的，永世不会变化，叫被剥削被压迫的人们不要反抗，可是，在这种残酷的压迫下怎能没有反抗斗争呢？

公元前 6 世纪，一位名叫马克哈利·果萨拉的首陀罗号召人们消灭种姓，打倒婆罗门。他愤怒地呼喊：“这个世界上本没有什么神，没有什么灵魂，也没有什么公正的婆罗门！一切都无根据，全是骗子捏造出来的！”

起来反抗的人，不只是受压迫最深的首陀罗，刹帝利和吠舍上层对婆罗门也不满意。吠舍上层是工商业奴隶主，经济实力雄厚，但苦于没有权力，又恨婆罗门的敲诈勒索。刹帝利虽握有军政大权，可也要受婆罗门控制。婆罗门运用宗教特权，假托神意，干涉这干涉那，他们之间的矛盾也不小。在这种历史条件下，一个代表刹帝利和吠舍上层利益，反对婆罗门的新宗教——佛教，便应运而生了。

悉达多在宫中长大，15 岁被立为太子，成了王位的继承人。成年后，父亲又为他娶了年轻美貌的妻子。29 岁那年，他又得了个儿子，真是荣华富贵，享受不尽。可是悠闲奢侈的生活并没有使他快乐，他感到十分空虚。

有一天，他驾着车子在东门外游玩，看见一位老人拄着拐棍，艰难地走着。几天后，他出南门，又看见一位病人倒卧在污泥中。第三次他出西门，正好碰到一群鸟在围啄一具死尸。悉达多看见这些情景，心里很难过，他想：人生在世总免不了要老、要病、要死，怎样才能摆脱这些烦恼和苦难呢？悉达多百思不解，不住的叹气。后来，他出北门，看到一个出家人，赤着胳膊，捧着瓦钵，脸上显出一副无牵无挂、悠闲自得的样子。悉达多很是羡慕，便上前问他为什么没有烦恼。出家人对他说：“世事无常，只有出家修行，才能得到解脱。”悉达多听了这话，浑身战栗，泪如雨下，顿时产生了厌世出家，修行寻道的念头。

一天夜晚，悉达多偷偷告别了熟睡的娇妻爱子，走出王宫到深山去修行。他在山中少食少睡，苦苦修炼了 6 年，可还是没有得道。他又下山南行，静坐在一棵菩提树下沉思默想，整整过了七天，突然心灵开窍，悟出了生和死的真理，发现了人生解脱的大道。从此以后，悉达多开始收徒传教，宣传自己“悟”出的道理。佛教的教义就这样产生、传播开来了。悉达多在 80 岁那年“涅槃”（nièpán，佛教幻想的超脱生死的境界，实际是“死”的代名词）。信徒们把他火化后的遗骨（即舍利）保存起来，把他当做“佛”来崇拜，“佛”的意思是大智大慧，悟出了人生究竟的圣人。每年在他的生日，成道日和死去的日子，还要举行各种纪念活动。佛教的几个节日，佛诞节（又称浴佛节、泼水节）、佛成道节、涅槃节就是这样起源的。

释迦牟尼创立的佛教教义提倡“众生平等”，“生死轮回”和“因果报应”，他告诉人们，人生是“无常”的、痛苦的，但是人人都可以修炼，得到解脱。灵魂不死，一切生物和人类都在不断的轮回中生活，就像一个不断旋转的车轮一样，循环不已。他还告诉人们，上等人不能永远是上等人，贱民也不永远是贱民，种姓是可以改变的。恶有恶报，善有善报，在因果报应面前众生一律平等。贱民只要修行积德，来世就会生为上等种姓，进入天界；而上等种姓的人，做了恶事，来世就要变成贱民，甚至要下地狱受惩罚。

释迦牟尼的教义既反对婆罗门垄断大权，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被压迫种姓的平等愿望，又代表了刹帝利和吠舍上层人物想分享婆罗门的特权，又害怕首陀罗起来造反，把一切种姓特权都毁掉的心情。它一面把被压迫阶级受苦受难的原因推卸到被压迫阶级自己身上，说那是前世造孽的结果，一面又

劝说被压迫阶级修行积善，忍受苦难，把希望寄托在来世的轮回升天上。所以它对处在婆罗门压迫下的人们有很大的吸引力。人们纷纷信仰起佛教来，后来，到公元3世纪孔雀帝国的时候，佛教广为流传，成为占统治地位的宗教。

2000多年过去了，佛教传播到中国、日本、朝鲜、泰国、柬埔寨、缅甸、越南、老挝等国家。据统计，全世界信仰佛教的教徒大约有3亿多人，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宗教之一。

菩提树下的冥想

佛教教义果真是释迦牟尼在菩提树下冥想7天“悟”出来的吗？事情当然不是那么简单。释迦牟尼所以能够“得道”，是他经过6年观察和思考的结果。身为王子的释迦牟尼，厌世出家的原因，并不仅仅是因为遇见了某个老人、病人、死人和出家人，因为他面对当时社会矛盾，找不到一个正确的解决办法。他不满婆罗门的专横，为刹帝利之间的弱肉强食、互相杀掠而苦恼，又怕被压迫阶级起来反抗，所以要寻找精神上的安慰和寄托。在出家的6年里，释迦牟尼接触了社会各个阶层的人，也研究了许多种宗教思想，他把这些加以吸收改造，才创立了佛教的教义。

释迦牟尼在菩提树下获得的“人生真谛”是什么呢？释迦牟尼把它归结为“四谛”，就是苦谛、集谛、灭谛、道谛。“谛”是真理的意思，“四谛”就是四条颠扑不破的真理。佛教的教义都是以这“四谛”为理论基础的。

苦谛的意思是：人生只是一个痛苦的大海，无边无际。一个人从娘胎里就坠了苦海，要不然，为什么婴儿一降生总要放声大哭呢？小儿慢慢长大，这中间会有各种疾病来折磨他，等到了老年，身体衰弱了，行动艰难了，这些都是痛苦啊！至于死亡的“苦”那就更不用说了。除了生、老、病、死，人世间别的事也无一不“苦”。你看，母亲送儿子远行，难分难舍，老人辛劳一生，到头来两手空空，不都是“苦”么？穷人没吃没穿，是苦，富贵人吃得太多，闲得发慌，也是苦；抬轿的人，压肿了肩，磨破了脚板，是苦，轿子里的老爷、太太坐久了，腰背不舒服，也是苦呵！你看，这天底下，除了“苦”以外，还能有什么？人生真是“苦海无边”啊！

这些“苦”又是从哪里来的呢？释迦牟尼在“集谛”里作了解释。他说，人生的痛苦都起源于人的欲望，欲望是烦恼的根源。由于人有爱情欲、生存欲、繁荣欲这三种欲望，必须要受到人世间种种引诱，产生贪婪、忌妒等种种烦恼。比如小伙子遇到一位美丽的姑娘产生爱慕，就想方设法去追求她；一个爱酒的人，见了芳香扑鼻的美酒，馋涎欲滴，这都是贪婪的欲望在作怪，这些欲望得不到满足，自然要引起烦恼和痛苦。

人有这么多的痛苦烦恼，能不能解除呢？“灭谛”说，解除苦恼是完全能够办到的，只要你认识到宇宙是虚幻无常的幻境，看破了“红尘”，出家修行，逐渐将情欲斩断，最后进入“涅槃”，那就摆脱了一切烦恼和痛苦，得到了彻底的解脱。

怎样才能达到“涅槃”的境界呢？“道谛”给人指出的路是：扑灭自己的一切欲望，忍耐、服从，远离有杀生、偷盗、邪淫等恶行的地方，按照佛教的教规修行。这样就能由“凡”入“圣”，达到“涅槃”的最高境界。

我们都知道，在阶级社会里，劳动人民的痛苦，主要是阶级剥削和阶级

压迫造成的。佛教讲一切皆苦，把穷人的苦和富人的“苦”混为一谈，这不是掩盖了劳动者受苦的真正原因吗？佛教要人们斩断一切欲望，用出家修行的办法去解脱痛苦，这不是把人们生活中的一切正当要求都否定、抹杀，而且要人们逃避现实，对不合理的社会制度也不去反抗斗争吗？

有了这“四谛”对人生的解释，释迦牟尼觉得还不够圆满，他又从婆罗门教那里搬来了灵魂轮回和因果报应的说法，大加发挥。他说，人会死，肉体要腐烂，灵魂却是永远不灭的。人在世上活着叫今世，今世之前有个前世，今世之后还有来世。灵魂生生死死，不断轮回。某个地方一个老人死了，同时另一个地方就降生一个婴儿，那就是死去老人的灵魂投了胎，落到了婴儿身上，算来又是一世了。

轮回是受因果报应支配的。世上的人如果不杀生（不杀害有生命的东西）、不偷盗、不邪淫、不妄语、不饮酒、不做恶事，专行善事，将来一定会得到善报；而违反这“五戒”，做了恶事，将来就必定有恶报。报应分为天堂、人类、魔鬼、畜牲、饿鬼和地狱六大类。天堂是极乐世界，它的大门为行善多的大好人敞开着。地狱由十位阎王主管，阴森冷酷，那里有割舌头、挖心肝、烈火焚烧、下油锅熬煎等等酷刑。生时犯了大恶的人，死后投到那里受苦刑。在大善人和大恶人之间，有许许多多一般人，他们的善和恶有的多点、有的少点，那也要有报应，或为人，或为鬼，或为畜牲，这都和他的前世做的事有关。

同样是人，为什么有的富贵，有的贫贱？释迦牟尼说，这还是因果报应在起作用。那富贵贫贱都是前世注定的，好比那春夏秋冬四季，一年更换一次，任何人都无法改变。在前世行善做了好事的人，今世报应，才有荣华富贵的享受。贫苦人受折磨，那只是因为前世做了恶，才有这般报应。今生今世的命运是前世注定，无法改变了，为了来世着想，倒可以想点办法，这就是忍受苦难，服从命运，设法赎洗罪过，等到来世，那就有希望得到好的报应。如果这一世还要作恶，来世就要变牛变马，甚至下地狱受更大的惩罚。

有了“四谛”，有了“灵魂轮回”和“因果报应”，佛教的教义基本圆满了。你看，富贵的人总想永世享受富贵，要修行念佛；那贫贱的人想要改变受命的命运，甘心忍受一切苦难，把希望寄托在来世；就连那做尽了坏事的人，也怕遭报应，受地狱之苦，拿出钱来布施，积德行善。鲁迅的小说《祝福》里有一位受尽封建剥削压迫的妇女祥林嫂，她丈夫早死，自己被婆婆卖掉，不久再嫁的丈夫又死了，儿子被狼吃掉，她不明白使自己受苦受难的原因是封建地主阶级的压迫，反认为这是自己命不好，前世罪恶的报应。为了避免将来到阴间，被阎王把她锯开分给两个死鬼丈夫，就用钱去庙里捐了一条门槛，叫千人踏，万人跨，好赎洗自己的罪过，免得来世受苦。在佛教思想的愚弄下，祥林嫂默默地结束了她悲惨的一生。

什么都是命里注定，不必计较富贵得失，不要反抗，只要忍耐，大家只要好好修行为善，当顺民，就能来世交好运。这“灵魂轮回”、“因果报应”的麻醉作用可真大呀！历代的封建统治者大力宣扬佛教，到处兴修寺庙，不惜花费巨大的人力、物力，为菩萨塑金身。就是因为他们看到了这一点，懂得要维护封建统治，佛教真是一件很好的法宝。

放下屠刀，立地成佛

在我国四川丰都县有座“鬼城”。那里，一尊尊形象逼真的塑像，为人们展现了“地狱”里阴森可怖的景象。在阎王殿里，凶神恶煞的阎王端坐在大堂上，青面獠牙、牛头马面的判官、小鬼站立两旁。一个个刚刚在阳间死去的人，都被带到堂前审判。凡是生前做过坏事、恶事的人，都逃不脱地狱里扒皮、抽筋、上刀山、下油锅、大卸八块等种种酷刑的惩罚。罪孽越大，受到的惩罚越重。鬼怪们狰狞可怖的面目和受刑人痛苦的挣扎，使整个“地狱”笼罩在恐怖的气氛中，让人不寒而栗。

凡是做了恶事的人都得进地狱，只有那些修行积善的人才能进天堂。这是佛教对世人的劝诫。你看，地狱是这样的可怕，可那天堂却是宝石盖屋、黄金铺地、百花盛开、果实累累，人在里面，吃的是美味佳肴，穿的是绫罗绸缎，睡的是宝石铺成的床。真是个无忧无虑、令人向往的极乐世界呀！

人人都害怕堕入地狱，都向往那幸福的天堂，可是佛教规定，只有遵守“五戒”的人，才能进入天堂。那五戒中的第一戒就是不杀生。谁要是伤害了有生命的东西，就是做了极大的恶事，死后自然不能进天国。所以，和尚们走路都得小心，为的是怕踩死了蚂蚁。蚂蚁虽小，但它也是有生命的呀！“善有善报，恶有恶报”，按这么一说，那些杀人如麻的残暴君王，为富不仁的豪门恶霸，不更是罪大恶极，只有下地狱的份了吗？可这样一来，佛教怎能让统治者喜欢呢？不过，你别忙，佛教早已为统治者想好了，他们说：“放下屠刀，立地成佛”。虽然你杀人很多，干尽了坏事，这都不要紧，只要你一旦悔悟，把屠刀放下来，也可以立地成佛，一样进入天堂。

古代印度的东南，有个小国叫羯陵迦。孔雀帝国的阿育王率领大队骑兵、步兵、战车、战象来攻打它。羯陵迦人奋起抵抗，战争打得十分激烈残酷。由于寡不敌众，羯陵迦被阿育王吞灭了。

残酷的战争刚刚结束，阿育王来到一座小山上。他举目四望，到处是残垣断壁，横七竖八的尸体布满了原野，孤儿寡妇的哭泣声随着风儿阵阵传来。据说，骄傲的阿育王面对着悲惨的景象，禁不住忏悔起来。他深深地叹口气，下令说：“战争太残酷了，从今往后，再也不出征打仗了。”后来，阿育王果然一心皈依法，大力提倡佛教，成了一个有名的佛教国王。

至于那天堂和地狱到底有没有，我们先不要去管它。你看，双手沾满鲜血的阿育王，放下了屠刀，真的立地成了佛。一个杀人如麻的君王，为什么突然有了慈悲心肠，“忏悔”起来了呢？其实，阿育王经过多年征战，几乎把整个古印度统一了，打羯陵迦是他最后的一个战役。扩张的任务已经完成，事实上用不着再打仗了。阿育王懂得，统治这么多靠武力夺来的土地和人民，单靠暴力来维持是不行的。也需要用宗教思想来麻痹人民，让人民顺从忍耐。阿育王的忏悔，完全是为了巩固自己统治的需要啊。革命导师列宁说过：“对于工作一生而贫困一生的人，宗教教导他们在人间要顺从和忍耐，劝他们把希望寄托在天国的恩赐上；对于依靠他人劳动而过活的人，宗教教导他们要在人间行善，廉价地为他们整个剥削生活辩护，廉价地售给他们享受王国幸福的门票。”这段话揭露了宗教的本质，说得多么好啊。

为了宣扬佛教，阿育王在全国各地建造了8万多座佛塔，盖起了许多寺院，让人编出大量佛经，还把佛教定为国教，让所有的人都来信奉。这样，佛教就在印度迅速地发展起来，并且开始向周围的国家传播了。

佛教向亚洲各地传播，大致是沿着两条路线。向北的一条，经帕米尔高原传入中国，再由中国传入朝鲜、日本、越南等国家。向南的一条，先传入

斯里兰卡，再传入缅甸、泰国、柬埔寨、老挝等国家。

佛教传入亚洲各国，在那些国家里兴盛起来了。可是4世纪以后，佛教在它的发源地却几乎消失了，一种新兴的宗教——印度教起来代替了它。这看来挺奇怪，其实也不难理解，佛教虽然衰落了，可它的许多教义却被印度教所吸收。印度教是古老的婆罗门教和佛教的一种混合物。天堂地狱，灵魂轮回等说法都保留下来了。人类社会不断发展，宗教适应形势，跟着变化，以新的姿态出现，这在历史上是常有的事。

大车和小车

释迦牟尼逝世以后，他的弟子们对老师口授的佛教教义和戒律有了不同的理解，开始争论起来。对一个问题，你说应该这样理解，他说应该那样解释，真是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谁也不肯相让。于是佛教便分裂为上座部和大众部两个派别。后来这两个派别又进一步分裂，形成好多派别。就这样争吵了几百年，到公元1世纪，佛教史上的一个重要派别——大乘佛教出现了。

大乘佛教的信徒把自己这一派称为“大乘”，把以前不同于自己的教派贬称为“小乘”。“乘”是梵文“运载”、“车辆”的意思。按照大乘佛教的说法，“小乘”这种教派自私自利，只不过是一辆只能装载自己脱离苦难的“小车”。而大乘佛教则是一辆很大很大的车子，它不但能使自己脱离苦海，还可以普渡天下的众生，运载大家一同进入幸福的天堂。一个车大，一个车小，一条路宽，一条路窄，所以要成佛，还是应该乘大车。

尽管大乘佛教的“大车”很诱人，可小乘佛教仍然保持原来的教义，不肯同意大乘佛教的教义，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过我的独木桥。大乘佛教和小乘佛教成了佛教两个最主要的派别。后来，大乘佛教往北发展，传入了中国、朝鲜、日本、越南、印尼、马来西亚和新加坡。小乘佛教向南发展，传入了斯里兰卡、缅甸、泰国、老挝、柬埔寨等国家。

大乘佛教和小乘佛教有很大的区别。小乘佛教主张：人不过是由血、肉、骨头、思想、感情等因素凑成的，处于生灭变化之中，是虚幻的，不真实的。而客观世界的各种事物还是真实存在的。大乘佛教的主张则比小乘佛教更进了一步，不但认为主观世界是空的，就连客观世界也是虚无的。在“因果轮回”、“善恶报应”的解释上，小乘佛教说，富贵人所以坐享富贵，是他们前世做了好事，积了德，穷苦人受苦受难，是因为前世造了孽，犯了戒。所以只要独善其身修行，就可以来世得到好的报应。大乘佛教则说，人不但需要今生富贵，还需要永世长乐，天下的一切众生都有佛性，修行的人不但要利己，还要普渡众生。

在对释迦牟尼的看法上，小乘佛教开始只把他看作一个教祖和传教的老师，而大乘佛教则编出许许多多神奇的故事，说他是一个神通广大、法力无边、大慈大悲的神。在修行方法和修行的目的上，大乘佛教和小乘佛教也有很大差别。小乘佛教一般要修行求得自我解脱，而大乘佛教除了自身修习，还要去导化别人。

出家做和尚的皇帝

佛教自汉代传入中国以后，就慢慢地发展起来了。开始是一些西域的僧人到内地来翻译佛经、传授佛法，后来，一些当地人也出家当了和尚。不过那时候，人们只把它看成是神仙道术的一种，真正信奉它的人还不多。到了魏晋南北朝时期，佛教寺院里的香火突然兴盛起来，不但许多平民百姓信佛，就连那些皇亲国戚、文武大臣，甚至连皇帝也都信起佛来。大大小小的佛教寺院遍布全国，有几千所之多，寺里的和尚、尼姑有好几十万人，许多寺院还拥有大片土地和房屋财产。佛教不仅成为影响人的巨大思想力量，而且有了相当的社会经济势力。

在这个时期崇信佛教的皇帝里，最有名的是梁武帝。他看到佛教宣传的因果报应有利于自己的统治，就把佛教定为梁朝的国教。他为了让百姓相信，只要规规矩矩，吃斋念佛，死后就可以进天堂，如果不遵守皇家的法律，犯上作乱，死后就要下地狱。梁武帝让百姓们信佛，自己也装出十分虔诚的样子信佛。他不但常常吃斋念佛，还先后4次“舍身”到寺院里当和尚，每次出家后都让大臣们用大笔的钱把他赎出来。经他这么一提倡，全国各地都建起了佛寺，许多人出家当和尚尼姑。光是京都建康（今南京）就有佛寺700多所，和尚尼姑十几万人。这些人只会吃斋念佛，不参加生产劳动，成了靠老百姓养活的寄生虫。

佛教为什么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兴旺发达起来呢？这是有社会根源的。

魏晋南北朝是我国历史上一个大动乱的时代。封建统治者荒淫残暴到了极点，社会阶级矛盾、民族矛盾都很尖锐。连年战争不断，处处闹饥荒。拥兵自重的军阀常常纵兵烧杀掳掠，屠杀几万人、甚至几十万人。有些地方人口减少了一大半，剩下的人也在饥饿和兵荒马乱中受着煎熬，就像生活在地狱里，痛苦不堪。人们在现实生活中找不到出路，感到绝望，就幻想到天国里寻求安慰，把希望寄托到来世，求助于神佛的保佑。一些王公贵族也深感世道太乱，世事变幻无常，自己的权势、命运没有保障而惶惶不可终日。在这种情况下，佛教就成了穷人和富人都能找到安慰和寄托的一条出路。

尽管由于皇帝带头，信佛在全国成了风气，可也有人不受这种风气的影响，不但不信佛，而且对佛教的唯心思想采取坚决的批判态度，齐梁时候的范缜就是这样一个人。

有一次，崇信佛教的南齐竟陵王知道范缜不信因果报应，就请来许多客人，当众问他：“你不相信因果报应，那么，为什么人有富贵贫贱之分呢？”范缜不慌不忙地答道“人生好比树上的花，随风飘落，有的落在厅堂里，有的掉在粪坑中。您生在帝王家，同那落在厅堂里的花一样；我是贫民百姓，就好比那掉在粪坑里的花一样。我们的地位虽然悬殊，可都是一棵树上的花，哪有什么因果报应呢？”一席话把竟陵王说得哑口无言。

为了批驳佛教“灵魂不死”的思想，范缜写了一篇名叫《神灭论》的文章，他在文章里说：人的肉体和精神，就好像是一把刀，说这把刀很锋利，其实是刀刃在发挥作用。离开了刀刃，就不会有锋利，离开了肉体，也就不会有精神，所以，人死灵魂不死的说法是不对的。”范缜还列举了崇信佛教的种种危害，说佛教用虚渺的谎言来迷惑人；用地狱的痛苦来吓唬人；用天堂的快乐来诱人，使人们出家拜佛，家家骨肉分离，子孙灭绝。士兵在战争中打败仗，官吏在衙门里吃空缺，粮食被游手好闲的和尚尼姑吃光，财富被修建奢华的寺院耗尽，对社会上的坏人不认真处置，却在“大念”阿弥陀佛”。这样下去，它的祸害无法估计。

范缜说，只有废弃佛教，鼓励农夫耕种，农妇养蚕，才能人民富足，国家平安。范缜的《神灭论》激怒了许多信佛教的人，可是他们没有一个人能驳倒范缜。后来，梁武帝怕范缜影响他崇信佛教，就找了个借口，把范缜流放到遥远的地方去了。然而，真理是封锁不住、消灭不了的。范缜的无神论思想还是流传了下来。它像暗夜中的火花，给了当时人们非常宝贵的启示。

奇特的喇嘛教

在我国的西藏、青海、内蒙古等地区，有许多金碧辉煌的寺庙。这些寺庙不但建筑风格很奇特，和内地的佛教寺庙不大相同，就连寺里僧人的穿戴打扮也和内地的和尚不一样。他们头戴高高的僧帽，身披紫红色的袈裟，手里不停地转动着一个里面装有经卷的经轮。据说，他们手中的经轮每转动一圈，就等于把里面的经卷念上了一遍。

这种流传于藏族、蒙古族地区的宗教也是佛教的一支，叫“藏传佛教”。因为当地人管藏传佛教的出家人叫“喇嘛”（藏语是上师、师长的意思），所以人们又把这种宗教称做“喇嘛教”。

佛教传入西藏，大约在公元7世纪。那时候，藏王松赞干布统一了西藏各部落，建立了吐蕃国。松赞干布和邻近的唐朝、尼泊尔建立了友好关系，他迎娶了唐朝的文成公主和尼泊尔的赤尊公主做妻子。文成公主和赤尊公主都是崇信佛教的人。她俩在进藏的时候，不但带了大批农具、种子和精通各种技艺的能工巧匠，还带去了大量文史、医药、生产技术的图书和佛教典籍。由于佛教很适合松赞干布的口味，他也很快地接受、信奉了佛教，并且下令兴建了大昭寺和小昭寺，把两位公主带去的佛像供奉起来。佛教就这样在藏族地区渐渐地流传开来了。经过近千年的发展，传入西藏的佛教，同当地原有的宗教本教相互影响，相互渗透，形成了一种具有西藏地方特色的藏传佛教。

藏传佛教有红教、白教、花教、黄教等许多教派。现在最主要的教派黄教，是明朝初年一个名叫宗喀巴的僧人创立的。他主张僧侣严守戒律，禁止娶妻、饮酒和杀生，确立了活佛转世的制度。因为他这一派的僧侣戴的都是黄色的帽子，所以人们就称它为“黄教”。在清朝政府的大力支持下，黄教成了西藏地区占统治地位的宗教。

虽然藏传佛教和内地的佛教崇拜的神都是释迦牟尼，可是藏传佛教有自己的特点。首先是政教合一制度。汉族地区的佛教虽然很受历代封建统治者的重视，香火一直很盛，但它一直是和政治统治权相分离的。而藏传佛教不但控制着宗教权，还拥有西藏地方的政治统治权。元朝的时候，有个名叫八思巴的藏传佛教僧人，创制了蒙古文字，被元世祖忽必烈尊为帝师，封为“大宝法王”兼藏王，让他管理西藏地方行政。从那时候起，西藏的“政教合一”制度便正式开始了，一直延续到西藏和平解放的时候才结束。

活佛转世制度是藏传佛教的另一个特点。汉族地区佛教首领人物的继承，是以师傅传位给徒弟，或徒弟继承师傅衣钵的方式来完成。而藏传佛教则不同，是采用活佛转世的制度。藏传佛教的宗教首领有两个，一个是达赖喇嘛，一个是班禅额尔德尼。“达赖”是蒙语大海的意思，达赖喇嘛就是学问博大，犹如大海的上师。“班禅”意思是大学者。按照藏传佛教的说法，达赖喇嘛是观音菩萨的化身，班禅大师是金刚的化身。他们死后，灵魂会寄

胎转生，再来担任以前的职务。这样，每当达赖喇嘛或班禅大师逝世以后，西藏地方政府就派人去各地，根据达赖喇嘛或班禅大师生前的转世预言、征兆，寻找聪明伶俐的儿童作为转世灵童。一般情况下，要先选出几个候选人，然后再经过金瓶掣签等仪式，从中正式挑选出转世灵童。入选的转世灵童先供养在寺院里，经过几年系统的经学学习后，再举行正式的坐床典礼，继任法位。现在，达赖喇嘛已经传到 14 世，班禅传到了 10 世。从第一代活佛转世起，各个达赖、班禅，都受到了元、明、清、民国历代中央政府的封赠，他们的转世灵童或继位人也要呈报中央政府批准。

在西藏实行民主改革以前，土地大部分集中在农奴主手里，上层宗教势力利用神权、政权剥削压迫广大的农奴和奴隶。农奴不但要交纳高额的地租，还要服大量的劳役，稍有反抗，就要受到严酷的镇压。西藏和平解放以后，藏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实行了民主改革，消灭了黑暗、野蛮的农奴制度，结束了藏传佛教政教合一的局面，藏族人民和藏传佛教的爱国喇嘛们充分十世班禅享受着宗教信仰自由。1989 年圆寂（即逝世）的第十世班禅额尔德尼·确吉坚赞大师，为宏扬藏传佛教，维护祖国的完整统一，反对分裂主义，建设繁荣富裕的新西藏，做出了杰出的贡献，受到了藏族人民和全国各族人民的爱戴。

两个值得纪念的和尚

唐僧取经是我国家喻户晓的故事。在孙悟空、猪八戒和沙和尚三位徒弟的保护下，唐僧跋山涉水、风餐露宿，战胜了无数妖魔鬼怪，克服了许多艰难险阻，经历了九九八十一难，终于从西天取回了真经。

在这个美丽动人的神话故事中，虽然那三位本领高强，善于腾挪变化的徒弟是人们想象出来的，现实生活中根本不存在，可那个去西天取经的唐僧，历史上却真有其人。《西游记》这部神话小说，就是根据他的事迹写出来的。这位唐朝的僧人，名字叫玄奘，是唐代有名的佛学家。不过，这个唐僧既不像《西游记》说的那样，是如来佛的弟子“禅和子”下凡，也不像故事里描绘的那样，真假不辨，善恶不分，一遇妖精就不知所措。他是一个勇敢坚毅、不畏艰险的和尚。玄奘只身到人们称为西天的古印度求法，为佛教在中国的传播和中印文化的交流做出了不平凡的贡献。

唐朝是我国历史上一个很强盛的时期，它同世界上许多国家有过友好密切的联系。那时候，不仅一批批来自印度的佛教僧侣到我国内地翻译佛经、宣扬佛法，中国的一些和尚，为了钻研佛学，也纷纷沿着丝绸之路，去佛教的发源地印度求经问法。玄奘就是他们当中最杰出的一个。

佛教自汉代传入中国后，历代的僧人曾翻译了许多佛经，不过，玄奘认为这些辗转传来的佛经有的翻译得不好，让人不易理解，有的走样失真，歪曲了原来的意思。为了求取真正的佛经，玄奘决定西去印度取经。

公元 629 年，玄奘从唐朝的都城长安出发了。他沿着河西走廊前进，准备经过当时称为西域的新疆进到中亚，然后再从那里南下，转入印度。这条路历来就有人走，是闻名世界的丝绸之路，来来往往的商队把中亚、西亚的药材、香料运到中国，又把中国的丝绸、茶叶和瓷器运到西方。但是，这条路十分艰险，沿途多是戈壁荒漠，冰山雪峰，许多人冻死、饿死、渴死在途中，有时候，就连人数众多的商队也不能幸免。玄奘只身在这样的环境里旅

行，遇到的困难和艰险就更大了。这需要多大的勇气和毅力呵！

有一次，玄奘在荒无人烟的戈壁中前进，盛水的皮囊不小心跌落在地上，水全洒掉了。这可怎么办？是往回走，还是继续前进？如果前进，要是碰不到泉水，就会活活渴死！然而，玄奘没有被困难吓倒，他毅然往前走。一连好几天，没有见到水源，玄奘干渴得实在支持不住了，一头晕倒在地上。说也凑巧，在生死存亡的关头，忽然一阵凉风吹过，使他又苏醒过来。玄奘又挣扎着起来向前走。不久，一泓清澈的泉水出现在眼前，玄奘喜出望外，饱饮之后，又愉快地踏上了征途。玄奘到了印度以后，游历了各地，向印度的佛学大师们学

玄奘译经习，自己也到处讲学，许多印度佛教徒都倾心地佩服他。玄奘在印度住了十五六年，回国的時候，带回了 600 多部佛经。后来，他把这些佛经精心翻译成汉文。玄奘还把他在西行取经途中的见闻写成了一本叫《大唐西域记》的书，这部书后来成为我国古代历史、地理名著，也是一部优秀的文学作品。玄奘西行取经，不仅促进了中外文化交流，对丰富祖国文化作出了贡献，他那种不畏艰险、勇往直前的精神，也永远鼓舞激励着后人。

在唐朝，还有一位值得纪念的和尚，他的名字叫鉴真。鉴真没有像玄奘那样去西域取经，而是东渡日本，把中国的文化和生产技术传给了我们的东邻。

鉴真是位学问渊博的和尚。公元 742 年，他接受了日本僧人的邀请，到日本传播佛教戒律。可是，中国和日本之间隔着茫茫的大海，鉴真一连四次东渡都由于风浪的阻碍没有成功。公元 748 年，鉴真又开始了第五次东渡，这次他们又遇到了大风浪，在海上颠簸漂流了十几天，只能靠嚼生米，喝雨水维持生命。最后，他们漂到了海南岛。五次东渡失败，都没有使鉴真灰心。尽管他已经是 63 岁的老人，双目也已失明，他还是在公元 753 年第 6 次出发了。这次他和他的弟子们战胜了海上的风浪，终于到达了日本，实现了东渡传法的愿望。鉴真来到日本后，校勘了日本的佛经，传授了医药知识，带去了许多书法、绘画、雕塑作品和许多生产技术。直到今天，日本人还把他奉为榨糖、缝纫、做豆腐和酱油的祖师呢。

玄奘和鉴真两位和尚，一个西行取经，一个东渡传法，除了传播佛教，还使中外的文学、哲学思想、雕刻、建筑、音乐、舞蹈和生产技术得到了交流发展，为增进各国人民的友谊做出了贡献，他们是永远值得人们纪念的两个和尚。

石窟中的佛教艺术

云冈石窟是我们祖国的一座佛教艺术宝库。当慕名而来的中外游客看到那些有上千年历史的石刻艺术珍品的时候，都会情不自禁地发出阵阵赞叹。

云冈石窟位于山西省大同市西郊的武周山南麓，它依山开凿，东西绵延 1 公里，有大小石窟和佛龛 (k n) 1300 多个，石雕的佛像 5.1 万多尊。云冈石窟最早开凿于北魏时期，距离今天已经有 1500 多年的历史了。

我们还是先到那座最大的石窟看看吧！它里面约 20 米高，中间有塔柱支撑着洞顶。塔柱上和洞壁上刻满了大大小小的佛龛和装饰物，几乎找不到一点没有雕刻过的空隙。端坐在洞窟中央的一座大佛像，足有 17 米高，它神情威严，那凌驾一切的神气，令人肃然起敬。在大佛的周围还有许多神像，

它们一级级地排列着，一个低过一个，都显示出恭顺的模样。洞内还刻有飞天和侏儒的形象，飞天是云水女神，她们体态轻盈，手拿乐器，在天空中飞舞，为大佛演奏乐曲。侏儒是身材矮小、健壮的人，他们在佛龕的基座和柱子的顶端用力支撑着重物，那欢喜的样子，似乎在说，能为大佛服役是多么荣耀啊！你看，这个神佛的世界同我们人间的封建社会是多么的相似！那威严的大佛不就是站在臣民之上发号施令的君王吗？那些围绕在大佛周围的各级小佛，就是封建帝王身边的大小群臣，那飞天和侏儒是服劳役的平民百姓。他们在各自的位置上，尽心尽力，支撑着这个世界。这是一幅多么和谐的封建统治图呀！

和云冈石窟同样有名的佛教艺术宝库，还有敦煌石窟和龙门石窟。敦煌石窟位于甘肃省敦煌市的鸣沙山。相传公元 366 年，一个名叫乐僔的和尚来到鸣沙山脚下，他看到在夕阳的照耀下，鸣沙山闪烁着金光，认为这是一处圣地，于是他用募化来的钱雇来工匠，在山崖上开凿出第一座石窟。后来，不断往来在这条丝绸之路上的官员、僧人、商人和普通老百姓也相继出钱开凿石窟。1000 多年过去了，经历了隋、唐、宋、元、明、清各代，先后共开凿了大大小小的石窟 1000 多座。保存至今的有 492 座。

在这些石窟里，有 4.5 万平方米的壁画，2400 多尊彩塑，这些壁画除了描绘佛经故事，还绘出了当时人们耕种、狩猎、捕鱼等生产活动，歌舞、杂技、旅行、治病和婚丧嫁娶等生活场面。如果把这些壁画一幅一幅地连接起来，可以排成 25 公里长的大画廊。19 世纪末，在敦煌的一座洞窟中，还发现了数量巨大的古代经卷、文书和画卷。敦煌石窟真可以说是一个巨大的古代文化艺术宝库啊！

龙门石窟在河南洛阳附近，它有石窟 1300 多个，佛像 10 万多尊。其中最大的佛有 17 米高，最小的仅有 2 厘米。它们一尊尊雕刻得神态各异，栩栩如生，是不可多得的艺术珍品。像云冈、敦煌、龙门这样的石窟，还有甘肃天水的麦积山石窟、新疆克孜尔千佛洞，四川的大足石刻等许多座。这些也都是一座座珍贵的艺术宝库。

为了宣扬佛教思想，佛教徒们开凿了像云冈、敦煌、龙门这样规模宏大的石窟，建起了许多精美的宝塔和寺院。虽然为了修建它们，耗费的财富数也数不清，但这些雕凿精美的神佛龙门石窟塑像，宏大瑰丽的寺庙建筑也凝结了无数劳动人民的聪明智慧，它对我国雕塑、绘画、建筑艺术的发展也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世界上的事就是这样怪，一件事总有两个方面。宗教除了有消极落后的一面外，还有积极的另佛寺中一尊塑造精美的塑像一面。不只是佛教，像基督教、伊斯兰教和世界上的其他宗教也一样，它们都同人类的文化发展密不可分，对所流传地区民族的精神、文化、科学技术、道德风俗和生活方式都产生了不可低估的影响。

穷苦人的“救世主”

时光过得飞快，在佛教产生后大约 500 多年，又一个世界性的宗教在亚洲西部的巴勒斯坦诞生了。这就是当今世界三大宗教之一的基督教。

按照基督教会的说法，基督教是上帝派他的儿子耶稣基督降生人世间创立的。“耶稣”是希伯来文“神的救助”的意思，“基督”是“救世主”的意思。这个耶稣虽然是传说中的人物，历史上并不存在（也有人认为耶稣有

其人)，可他同我们颇有一点关系呢！你知道吗？现在世界各国通用的公元纪年，就是以他“诞生”的那年作起点计算的。在耶稣出生以前的年代，记作公元前多少年；出生后的年代就记作公元多少年。

既然耶稣是传说中的人物，可他创教、传教的事又是怎么回事呢？要弄清这个问题，我们还是先看看基督教会是怎样说的吧。

教会说，罗马帝国奥古斯都统治时期，巴勒斯坦北部山区的拿撒勒村有个名叫约瑟的木匠，得到了神的通知，他的未婚妻玛利亚感受了“圣灵”，怀了一个男孩。这个男孩本是上帝的儿子，是上帝为了拯救世上的生灵，派到凡间，替人类赎罪的。不久，男孩降生了，约瑟夫妻俩依从神的旨意，给孩子取名叫耶稣。耶稣一天天长大了，他 30 岁的时候开始自称是救苦救难的救世主，四处宣扬上帝的“福音”。他还招收了 12 个门徒，让他们帮着自己一起传教。一件件有关他的奇事，在人们当中传开了，双目失明的瞎子，只要他用手摸上一摸，就能睁开眼睛，重见光明；两耳失聪的聋子，只消他一摸，就能听到声音；一瘸一拐的跛子，经他一摸，就能健步如飞；甚至连死人，耶稣也能使他复活。不光是这些，耶稣还有许多神力，比如，他能用 5 张饼、两条鱼让 5000 人饱餐一顿。这奇迹一传十，十传百，很快轰动了整个犹太人地区。渔夫、牧人、农民、奴隶，所有穷苦的人都把他当作救星。

穷人们喜爱耶稣，可罗马总督却十分仇恨他，认为他是动摇自己统治的危险分子。罗马总督用 30 枚金币，收买了耶稣门徒中一个叫犹大的无耻小人。在犹大的出卖下，罗马总督抓住了耶稣，不由分说，加上一个阴谋推翻罗马帝国的罪名，把他钉死在十字架上。耶稣死去了，可到了第三天，他又突然复活，向门徒们显圣，告诉他们，不久自己将要重下凡间，根据各人在世的善恶表现，来审判世人，建立一个没有贫穷和苦难的千年王国。耶稣复活后又过了 40 天，然后告别门徒，飞升

耶稣传教天上去了。这些有关耶稣的传说，出自基督教的经典《圣经》。虽然耶稣的家谱和传教活动的记叙很离奇，可是，那个时代流传下来的史书里却都没有提到过耶稣这个名字。直到公元 2 世纪，基督教初步形成以后，耶稣的名字才出现在历史文献中。由此可见，耶稣降生、童年和复活的种种奇迹，不过是基督教会根据自己的需要编造出来的神话。实际上，不是耶稣这个“上帝之子”创立了基督教，而是基督教会塑造了耶稣这个救世主形象。

尽管关于耶稣的传说不是历史事实，不过它也多少反映了当时尖锐的社会矛盾和人民希望摆脱苦难的愿望。

公元前 1 世纪的时候，罗马帝国的统治者十分野蛮残暴，他们把奴隶当做一种“会说话的工具”，同牛马一样可以随意打骂、买卖，甚至杀掉。罗马帝国的首都罗马有一个很大的圆形斗兽场，那里常有奴隶和野兽角斗的表演。奴隶角斗士们在奴隶主的逼迫下自相残杀，有时还要赤手空拳地和凶猛的野兽角斗。每当角斗士精疲力竭，在血泊中倒下去，被张牙舞爪的狮子、老虎撕裂着、吞噬着的时候，斗兽场看台上便爆发出一阵阵狂暴的笑声。这是多么恐怖残忍的娱乐呵！

为了镇压奴隶的反抗，罗马帝国的奴隶主往往会把奴隶的眼睛挖掉，牙齿敲掉，甚至用烧红了的铁块烙舌头。对特别倔强的奴隶，就把他们的手和脚钉到十字架上，高高地挂在柱子上，让烈日晒，大雨淋，经过几天几夜，奴隶在熬尽一切折磨痛苦后，慢慢死去。奴隶主靠残酷恐怖的办法维持统治，可是这却激起了更强烈的仇恨和反抗。“有多少奴隶，就有多少敌人”。这

是罗马奴隶主讲的话，它道出了罗马社会的真实情形。

对那些被罗马帝国用武力征服地区的人民，罗马统治者的凶残更加骇人听闻。公元前 146 年，罗马攻破北非迎大基城，纵兵烧杀掳掠，熊熊的烈火整整燃烧了 6 个昼夜。一个繁荣富庶的城市蛰灭了，五六十万人遭到了屠杀，血流成河，尸首遍地。最后残留下来的 5 万人也全被卖为奴隶。在各行省里，罗马政府的赋税、摇役，又多又重；贪官污吏到处敲诈勒索；高利贷者像魔鬼似地盘剥搜刮，穷苦百姓实在活不下去了，他们纷纷离乡背景，逃亡他乡。不愿意远走的，就铤而走险，拿起武器和罗马统治者作斗争。器和罗马统治者作斗争。

奴隶和被压迫的人民起来了。公元前 73 年，斯巴达克在意大利举起义旗，爆发了人类历史上最伟大的一次奴隶起义。公元 66 年巴勒斯坦的犹太人也掀起了大起义。各地起义浪潮一个接一个，使罗马统治者受到了猛烈的打击。可是罗马统治者凭借着军事上的优势，用火与剑把起义一一地扑灭了。

奴隶主凶残暴虐，官府敲骨吸髓，反抗暴动一次又一次的失败，数以万计的起义者被钉死在十字架上，到处是一片血腥。真是上天无路，入地无门啊！灾难深重的人民心情十分沉重，悲观、绝望的空气笼罩着整个罗马世界。何处是穷苦人的出路？那看不到尽头的苦难有没有完结的日子？人们在寻求这一个又一个问题的答案。

这时，据说在帝国的东部的巴勒斯坦，有一位名叫耶稣的犹太教派首领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人们想起先知的预言，被处死的宗教首领就是救世主，就是基督。于是人们便开始搜集他的事迹，展开想象的翅膀，传说着一个又一个有关耶稣的故事：穷苦人的灾难快要结束了，“救世主”耶稣将要下凡，进行一场“可怕的审判”。那个长着 7 个脑袋的野兽——罗马皇帝，是第一个要判死刑的。淫乱的罗马城也不能饶过，它将遭大火烧，全部化为灰烬。到那时幸福的基督王国建立起来，所有的恶人都会受到惩罚，善良的穷苦人将得到永生。

传说故事的人讲得活灵活现，慷慨激昂，吸引住一群群的行人。这中间有额上烙了印的奴隶，有满手老茧的工匠，也有衣服褴褛、面色憔悴的农民、牧人。他们全神贯注地倾听，这故事说得多么好啊！受苦人还能指望别的什么？他们在现实世界里找不到出路，看不到光明，只好仰望着天国，从宗教的幻想中寻找安慰，把希望寄托到“救世主”身上。“被剥削阶级由于没有力量同剥削者进行斗争，必然会产生对死后的幸福生活的憧憬。”这是列宁说过的话，事情不就是这样么？

基督下凡，创立幸福王国的福音，像春风一样地吹开。各民族的受苦人都热烈地期待着，不少人成了传教人的信徒。他们组织起来，形成小的社团，社团里的人，自动捐献钱财，地位一律平等，都是兄弟姐妹。他们一道作祷告，听讲道，也一道进行聚餐。穷困无助的人们在这里找到精神上的安慰，也能得到一点帮助。

传教人创立社团，信徒称他们作使徒。在社团内，使徒是领导人，有长老和主教作助手。起初信徒大都是穷人、奴隶、流民和罪犯。这样建立起来的社团，从小亚细亚到意大利，各地都有。当公元 2 世纪的时候，它们逐渐联合起来，这就是最初的朴素的基督教教会。

“天国”、“救世主”的观念，在东方犹太教中本已有了。不过这个“救世主”只肯拯救犹太人，带有狭隘的民族性质。基督教继承犹太教传统，把

“救世主”做了一番改造，让它变成全世界各民族人民的“救世主”。基督教成为一个世界性的宗教，它符合罗马各族被压迫人民想摆脱苦难的愿望，所以迅速地传播开了。

从“阶下囚”变为“座上客”

公元 64 年，罗马城发生了一场大火，烧掉了大半个城。房屋烧光了，财产化为灰烬，许多人被烧死，损失十分惨重。大火熄灭后，罗马尼禄皇帝下令把废墟推平，辟出一个大公园。又在公园中央修建起一座“黄金屋”。这座用大理石建造的大宫殿，金碧辉煌，到处有雕刻、壁画，柱廊内还矗立一尊高 120 英尺的尼禄皇帝的青铜巨像。同时，罗马城的街道也作了扩建，又宽又直，十分雄伟。人们对尼禄皇帝的奢侈行为很不满，怀疑大火是他故意放的，为的是拆毁旧城，好修建华丽的新罗马。这个能下手杀死母亲、兄弟的残暴皇帝，有什么坏事干不出来呢？又听说，当熊熊烈火燃烧时，尼禄皇帝一点也不惊慌，还纵情欣赏那席卷长空的火焰！谣传很多，群情激愤。尼禄皇帝脚下的“火山”就要爆发了，他非常慌乱，忙下令捕拿“放火犯”，抓来一些无辜百姓杀掉，这才暂时把市民的怒火平息下去。据传说，这次被杀的人大都是基督教徒。虔诚的教徒怎么可能去放火呢？很显然，他们都是尼禄皇帝的替罪羊。

从这个时候起，罗马皇帝迫害基督徒的事不断发生。当公元 3 世纪后期戴克里先做皇帝时，迫害达到高潮。许多虔诚的信徒一批又一批地被抓起来。有些送去喂了狮子，有些钉死在十字架上，有些斩首示众，有些让熊熊的烈火活活烧死。教堂捣毁了，圣书烧掉了，土地财产没收了。罗马皇帝残酷迫害教徒，企图消灭基督教，可并没有收到效果，反而激励了虔诚教徒的信念。为了逃避残酷的迫害，教徒们就转到地下的墓穴隧道里去做礼拜、传道。信徒不但没有减少，还有些增加。现在你如果有机会参观罗马，还可看到当时基督徒秘密集会、传道的地下墓穴。那些阴森森的墓穴有点像现在的大矿坑，绵延纵横好几十里，里面设有简陋的教堂。

戴克里先的残酷迫害失败，君士坦丁皇帝即位后，就改变了办法。公元 313 年，他颁布一道“米兰敕令”，承认基督教的存在；又把许多像免税、免服兵役等特权授给教会。早先没收的土地财产也一一发还。公元 392 年，狄奥多西一世皇帝又进一步宣布基督教为国教。基督教从地下走了出来，在皇帝的扶植下，更加迅速地发展起来。

基督教从一种历经苦难、饱受迫害的非法宗教变成了罗马帝国的国教，这当中的变化是多么巨大呀！可是，为什么会这样呢？

原来，初期的基督教宣扬平等、博爱精神，反对富人，诅咒罗马是“魔鬼的住处”，咒骂罗马皇帝是长着 7 个头的野兽。这样强烈的反抗思想，自然要引起罗马皇帝们的仇视和迫害。尼禄杀基督徒，不光是借以平息罗马市民的怒火，还包含着消灭危险分子的用意，本是一箭双雕。但是，基督教的反抗，纯粹是消极的。它要求的平等，也只是天国里的平等。君士坦丁皇帝仔细听听传教士的讲道，又看看他们的活动，终于明白过来，迫害那些信仰上帝的教徒是多么愚蠢！他们不拿刀，不使剑，不同罗马人拚斗，只仰望着天上的“救世主”，这有什么害处，尽管让他们去信仰吧！再说，基督教的上帝已经不是犹太人的神了，它已经成了全世界各民族能够接受的神。狭隘

的罗马城宗教已经不能适应多民族组成的罗马帝国的需要。罗马帝国需要一种适应于各民族的宗教。

时间年复一年地过去，基督教传播得越来越广，不光奴隶和穷苦的农民、工匠虔诚地信仰基督，富有的商人和有权有势的显贵也纷纷加入基督教社团。公元3世纪时，罗马奴隶制度已经腐朽，快要走到尽头了。社会矛盾重重，危机四伏。皇帝成了军队的傀儡，一个将军今天被士兵捧起来当皇帝，明天又可能被杀掉。有一段时间，15年中皇帝竟然换了10个，平均每个皇帝在位只有一年半的时间。每次换皇帝，必定会有一场屠杀和混战。在这当儿，不少将军、大臣没落了，毁灭了；另一批人爬上去成为新的权贵，但过不了多久，又有更新的贵人来代替他们。富商、地主，经受经济衰落的打击和人民起义的威胁，在混乱的政治夹缝中生活。他们也是一下子兴旺发达起来，一下子又衰落毁灭了。罗马富贵人家，不论哪一个阶级，哪一个阶层，都看不清前途，担心着未来。他们掌握不住自己的命运，都需要精神上的安慰和麻醉。基督教不仅为穷人，也为富贵人指出了一条精神上的出路。这样，涌进基督教来的人，眼看越来越多了。

自从富贵人进入基督教以后，基督教教义渐渐发生了变化。“富人进入天国，比骆驼穿过针孔还要困难。”“一切人都是平等的。”这些反对富人的口号没有了，平等的思想湮灭了。换成了另一些要人服从、忍耐的口号：

“从仆们，你们要敬畏主人。不仅要顺从善良、温和的主人；还要顺从那严厉的主人。”

“不要与恶人作对，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去由他打。”

“在上有权柄的，人人当顺服他。因为没有权柄不是出于上帝的。”

领导管理基督教教会的人也换了。掌权的不再是穷人而是富人。这时，教会已有许多田地和财产，领导管理大权转到了主教和长老手里。再后，教会也像罗马帝国一样，建立起一套等级制度。教会组织严密起来，富商地主、达官贵人，甚至皇亲国戚都加入了基督教，并且还担任了重要职务。教会落到他们手中，完全变了样。它不再属于被压迫的人民了。

罗马皇帝和后来的统治者，都懂得宗教有麻痹人民思想的作用。他们为巩固自己的统治，总不会忘记尽力扶植、保护宗教的。基督教为统治者所利用，成为奴役人民的思想工具了。这就是基督教变为罗马帝国国教的一个很重要的原因。

束缚人的精神枷锁

公元5世纪，西罗马帝国在奴隶起义和外族入侵的打击下终于覆灭了。封建制王国代替了原先的奴隶制帝国，人类社会又向前迈进了一步。可是，在这场大变革中，基督教并没有随着奴隶社会的灭亡而消亡，相反，它却很适应了新的统治者的需要，进一步得到了发展。

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呢？

原来，新上台的封建统治者看到，基督教经过几个世纪的发展，已经有了相当大的经济势力和社会基础，要想消灭它是很难的。再说，基督教的教义讲的内容多是顺从和忍耐，是现成的精神麻醉剂，只要按照封建思想加以剪裁和改造，就可以成为有利于自己统治的工具。能够让被统治被压迫的人甘心情愿地当顺民，封建王国的统治者自然十分乐意。于是，他们纷纷接

受了教会的洗礼，还送去许多金银财宝和土地。

基督教会看到，只要为封建主服务，教会的势力不但可以保存，还可以发展，他们就很谄媚同封建统治者勾结到一起。他们修改教义来适应封建主的需要，从意大利搬来“圣骨”、“圣像”让人们朝拜，还趁机用舔一舔圣徒墓前的栏杆能治喉痛；吃一点圣徒神龛下的土可以止胃痛等等谎话来骗人钱财。这样一来，教会的势力一天天扩大，僧侣贵族很快变成了最大、最富有的封建主。他们和封建国王、世俗贵族一起骑在了人民的头上。

封建统治者如此看重基督教，那么，就让我们来看看它究竟有些什么内容吧。

基督教有天主教、东正教和新教等许多派别（在我国通常说的基督教专指新教而言），它们信奉的教义有一些差别，但也有以下一些各派共同信奉的基本教义。

基督教信奉上帝，认为它统治着宇宙间的万物，是天地的主宰，是世界万物的造物主。“上帝”是世间唯一的、全能的神，它“无所不知，无所不能，无所不在，全善、全智、全爱。”谁要是敬畏它，顺从它，就必然会得福；谁要是违背它的意志，就必然遭惩罚。因为基督教信奉的神只有一个，不像佛教和其他一些宗教那样，相信世间有各种各样的神，所以，人们把这种宗教称做一神论宗教。

基督教说上帝是单一的，万能的，可是，它和其他宗教一样，也有矛盾百出的地方。按照基督教的说法，上帝是由圣父、圣子、圣灵组成的，圣父就是上帝，“天地的全能的创造者”；圣子就是耶稣，“上帝的独生子”；圣灵就是“使圣子受胎成人的一种神秘的精灵”。既然上帝又生出另一个上帝基督，这就出现了一个很大的矛盾，如果基督是上帝的独子，上帝便不再是唯一的神，一神变成多神了。假如上帝真是唯一的神，那么单一的上帝又怎么能创造一切呢？为了自圆其说，基督教便编造出用“三位一体”来解释。就是说，圣父、圣子、圣灵虽然是三位，但却是同一个本体。它以为这样一来就可以既保持了上帝是唯一的神的说法，又可以使上帝创造一切的说法得以成立。其实，三位一体的说法并没有克服矛盾，就连基督教的牧师和神父们对三位一体的解释也是各执一说。显然，要把三说成是一，把一说成是三同样不是件容易的事。

原罪说是基督教的理论支柱。按照基督教会的说法，上帝创造出男人亚当和女人夏娃后，让他俩住在伊甸园里，看守各种果树，并告诫他们，别的果子都可以吃，只是不能吃智慧果。可是，亚当和夏娃并没有把上帝的话放在心上，他们在蛇的唆使下，偷偷地吃了智慧果，从此，人类有了智慧。上帝知道以后，十分生气，便把他们赶出了伊甸园，让他们到尘世上去受折磨，赎清自己的罪恶。亚当和夏娃是人类的祖先，他们犯了罪，传给了后代子孙，所以，后来出生的人，只要一来到人世，就是一个有罪的人，就要永远受到惩罚。

既然人生来就有罪，要受惩罚，那人活着还有什么意义？基督教会便告诉人们说，人生的目的就在于赎罪。只要你在一生中把罪恶洗干净了，来世就能升上天堂去享福。为了帮助人类摆脱苦海，洗去罪恶，基督教还说，仁慈的上帝派了自己的独生儿子耶稣来拯救人类，以耶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赎了人类的罪恶。怎样才能赎罪呢？办法有许多，斋戒、忏悔、禁欲、出家修行等等，但最要紧的是要能忍受苦难，顺从命运的安排。只要做到了这些，

赢得上帝的欢心，赎清罪恶，来世就有希望了。

为了诱骗和吓唬人们相信原罪说，基督教还描绘了一个令人向往的天堂和一个令人恐怖的地狱。按照基督教义的说法，全知全能的上帝，对人间每个人的所作所为都知道得一清二楚。在末日审判的时候，上帝将要根据每个人是做了善事还是坏事来发落。那些做了善事的人，就可以升入“黄金铺地，宝石盖屋”的天堂，眼里看的都是美景，耳里听到的是美妙的音乐，吃的是可口的美味，真是个极乐世界。而那些做了坏事的人，就要坠入像无底深渊一样的地狱。在那里，不但要受到烈火的灼烧，还要被蛇蝎撕咬，精神和肉体都要受无休无止的折磨。既然人生来就是有罪的，那么只有加入基督教会，才能死后进入“天国”。

世界上究竟有没有天堂和地狱？在科技不发达的古代，人类受认识能力的限制，只能做出种种猜测，不能做出科学的回答。而现在，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人类借助科学手段，不但可以了解地层深处的情况，而且对地球的大气层、太阳系、银河系、河外星系进行探索。人类的种种科学探索活动一再证明，世界上根本就不存在什么天堂和地狱。基督教和其他宗教所描绘的天堂和地狱，是编造出来的。他们这样说，是想让被压迫者相信自己受苦受难是前世决定的，天经地义；是想用这种说法磨灭他们的反抗精神，使他们甘心情愿地顺从剥削者的奴役。一句话，这是把束缚人们精神的枷锁。

“圣战”旗帜下的罪恶

你看过一部叫《萨拉丁》的电影没有？它描写了第三次十字军东侵的故事：一边是战袍上缀满红十字的十字军在抢劫、屠杀巴勒斯坦一带人民；另一边是埃及国王萨拉丁集合穆斯林，和入侵的敌人勇猛地战斗着。那惊心动魄的场面可吸引人啦！

十字军在历史上确实出现过；萨拉丁也是真实的英雄人物。东方和西方之间的这场大战，把700万基督徒和穆斯林拖入战场，时间绵延近200年，破坏之大，在人类历史上是罕见的。十字军这支打着“圣战”旗帜的强盗是怎样组织起来的？它为什么要进攻东方？结果又如何？你想弄明白么？

公元1095年，罗马教皇乌尔班二世在法国南部克勒芒召开宗教大会。在会上，他慷慨激昂地说：“耶路撒冷是耶稣出生和埋葬的‘圣地’。它现在落到异教徒手里，被糟蹋，被玷污，这是我们的奇耻大辱啊！英勇的、虔诚的武士们，可不要忘记我们祖先的光荣。组织起来，到东方去，把‘圣地’解放出来吧！要知道，为‘主的坟墓’去战斗，那是最神圣的事业。参加远征的人，上帝会赦免他们的罪恶。如果在远征中死去，他的灵魂就可马上升入天堂。”教皇的演说煽起人们的宗教狂热，顿时会场沸腾起来，“这是上帝的愿望！”“这是上帝的愿望！”疯狂的呼喊声响彻云霄。

教皇的演说，很快就传遍了欧洲。千千万万的信徒响应号召，立即准备起鞍马行装。这些人中，有的是封建贵族，有的是骑士，有的是农奴。他们这般积极，真是出于虔诚的信仰，为了解救“圣地”吗？除了那些被愚弄受骗的信徒外，到东方去的人原是各有各的打算。拯救“主的坟墓”只是一块漂亮动人的幌子。

欧洲封建贵族对农奴的压榨很残酷，时常激起革命风暴，这就迫使他们在搜刮时，不能不有个限度。但是封建主的贪婪欲望是无止境的。那些来自

东方的名贵香料，轻而软的丝绸和五光十色的珠宝，是那样富有诱惑力。谁想得到这些，到东方去吧，听说那里牛羊遍野，香料、珠宝、绸缎到处都是，那就去猎取吧！

“你在这里是愁苦的穷困汉，到那里就会变成百万富翁了！”那些因为不是长子，不能继承遗产，变成了穷光蛋的封建骑士，想起教皇这句话，劲头更加十足，一心要到东方去捞一把。

农奴可另有一种想法。他们在家乡受尽了封建主的残酷剥削压迫，面临着破产和死亡。老天爷又专和穷人过不去，连续闹了7年灾荒。人吃人，把人肉煮熟当牛肉卖的事都发生了。农奴的灾难没有尽头，日子愈来愈混不下去了。干吗不离开这鬼地方！也许东方好过日子些，不是都说东方很富庶么？何况教会还答应对远征农奴给予人身自由。说实在的，欧洲的贵族也鼓励农奴出征。他们害怕走投无路的穷人起来造反。让那些农奴去东征，也许可以缓和一下尖锐的阶级矛盾。

西欧工商业主对远征也满怀希望。他们对东罗马和阿拉伯商人垄断东方市场，不让自己插手这件事感到很恼火。如果能在东方抢得一些港口，打开市场，把东罗马和阿拉伯商人排挤出去，那可再好也没有了。

最热心的人自然还是教皇。远征成功会提高教皇权威，扩大教会势力。战争中抢得的土地和财富，少不了教会的一份。更有一层，远征期间还可向欧洲人民征收十字军税，这也是发财的好机会。好处这么多，难怪教皇那样起劲地鼓励人们、欺骗人们去远征，更难怪在这长期的战争中，教会始终是十字军的组织者和领导者。

耶稣在十字架上受难，后来十字架就成为基督教的标志。现在，出征的人也在衣服上缝上红十字，作为远征标志，因此人们把他们叫作十字军。

十字军东征，从1096年起到1291年止，前后进行了8次。西方封建贵族打着“圣战”的旗帜，浩浩荡荡地向东方进军了。他们每攻占一地，就大肆烧杀抢掠；打进耶路撒冷，更不放过机会。房屋烧毁了，财宝抢光了，六七万人，包括妇女和儿童都不放过，统统杀掉。当时的情景，一个十字军骑士曾有过这样一段描述：

“在所罗门圣殿里屠杀了将近万人。如果你站在那里，死人的鲜血能从你的脚面直染上大腿。……我们骑士……剖开死人的肚皮，为要取出他们生前所吞下的金币……骑士们把尸体堆积起来，烧成灰烬，以便容易找到黄金。在这样大流血之后，士兵又到居民住宅中去，劫取其中一切东西。”

屠杀、抢劫的结果，使十字军骑士都阔绰起来。一个神父说：“在欧洲只拥有一个小村庄的骑士，现在成为一座城市的领主，原来只有几个铜板的人，现在成了大富豪。在这里应有尽有，谁也不愿再回欧洲了。”

强盗们占领了“圣地”，建立了几个王国，又组织了一些僧侣骑士团。僧侣骑士团是宗教性的军事组织，归教皇直接领导，专门掠夺、屠杀被征服地区人民。其中“神庙骑士团”、“医院骑士团”、“条顿骑士团”是最凶恶的。

欧洲强盗的烧杀掳掠，激起东方人民的强烈反抗。在埃及国王萨拉丁率领下，东方人民又夺回了耶路撒冷。

十字军打出来的旗号是征伐异教徒，但是，第4次十字军远征却攻打起信仰同一个上帝的东罗马帝国来。“圣战”的面目彻底暴露出来了。只要有财宝可抢，管它是不是信仰基督。这伙十字军强盗攻下了东罗马首都。他们

杀人、放火、抢劫财物，整整 7 天，不知毁坏了多少艺术珍品，盗走了多少珠宝文物。一个豪华富丽的城市在十字军的脚下变成了残垣断壁，破败不堪，不知要用多少时间才能恢复！

教会的罪恶，在那次称作“儿童十字军”的远征中，显得更加突出。自从第 4 次十字军出征以后，人们远征的宗教热情渐渐冷淡下来。于是教会忙着散布一个怪论，说远征的成年人，罪孽深重，上帝不保佑，他们所得到的胜利果实还是会丢掉的。要再夺回“圣地”，就只有依靠心地纯洁的儿童了。这个怪论传开后，教会就从德国、法国等地拐骗了几万名儿童。这些受骗儿童，既无盔甲，又无武器，唯一能依靠的是“上帝的帮助”。他们在法国马赛集合，乘上商船，向地中海东岸驶去。谁知上帝也不保佑这些小十字军，在地中海上，他们遭到了大风暴。船打破了，人沉到海底喂了鱼。剩下一些没被淹死的，又全被商人骗到埃及，当做小奴隶给卖掉了。五六万天真无辜的孩子就这样被教会的鬼话坑害了。这是多么严重的罪行啊！

历时 200 年的十字军东征，破坏了无数的城市和乡村，烧毁数不清的房屋和财产。东方艺术珍品、珠宝文物遭受空前浩劫，有些散失了，有些毁灭了。长年累月的流血厮杀，使好几百万人丧生，留下无数无家可归的孤儿寡母。“圣战”给东西方人民带来的灾难有多大啊！

罗马教皇利用欧洲教徒的虔诚信仰，诱骗他们去卖命，想实现他让东方财宝源源流入罗马，教皇权威不断提高的美梦。这一股违背历史前进方向的反动逆流，是注定要失败的。欧洲封建主开头抢到手的一些领土，在东方人民的英勇反击下，又陆续地全部丢光。教皇的欺骗伎俩失灵了，教皇的威信一天天下降，不光彩的十字军运动也就此悄悄地结束

“魔鬼”掀起的风暴

“天堂的门现在已经打开啦！任何人只要把钱币投入银箱，叮当一响，他死去亲属的灵魂便会马上飞升天堂。”1517 年 11 月，德国威登堡大教堂门口，有几个从罗马来的神父，手拿赎罪券向群众兜售，口里这样喊叫着。

在围观的一大群人中，看热闹的多，真格掏钱买赎罪券的没几个。教皇借口修理罗马圣彼得大教堂，派特使来德国搜刮钱财，许多人知道这底细，但谁也不敢吭声。

这时，一个 30 多岁的年轻神父大步走了过来，把一张写满了字的大纸贴在教堂门上。人们纷纷凑上前去，以为又是教会发布了什么布告。看着看着，大家怔住了，那是一份反对赎罪券，要求和教会辩论的提纲！这份提纲共有 95 条，当中有一条这样写道：

“教皇是一切富人中的最富有者。为什么不用他自己的钱来修缮圣彼得教堂，而必须花费可怜的信徒们的钱呢？”

公开反对教皇贩卖赎罪券，这人胆量真不小呀！群众纷纷议论着，心里却着实高兴。那几个卖赎罪券的神父看见这情况，慌忙溜走了。这件事很快传开，激起了巨大的反响。好像一根火柴投进火药桶引起猛烈爆炸一样，一场轰轰烈烈的反对罗马教皇神权统治的宗教改革运动掀起了。

这个年轻的神父名叫马丁·路德，是威登堡大学的神学教授。虽然，痛恨他的罗马教会，咒骂他是“徒具人形的魔鬼”，后来的历史学家却尊称他是欧洲一位伟大的宗教改革家。他的辩论提纲为什么会引起一场巨大的宗教

改革运动呢？这要从当时的社会讲起。

16世纪时，德国城市工商有了发展，资本主义因素已经萌芽，但是封建主的压迫仍然很沉重，一点也没有改变。特别是僧侣贵族，骑在人民头上作威作福，最令人痛恨。他们不但占有德国1/3的土地，勒索农民地租；还利用宗教特权，要人民把1/10的产品献给教会，这叫“什一税”。什一税名目很多，如“谷物什一税”、“蔬菜什一税”、“牲畜什一税”、“葡萄什一税”、“牧草什一税”等等，几乎没有什么产品是不上税的。就连教徒去世以后，也要把遗产的1/10献给教会！教会里的圣职原是神圣的，现在教皇竟公开出卖。一些品行恶劣的无耻之徒，只要有钱，也可买到圣职。他们弄到主教、修道院长等圣职后，自然要从这个职务中捞回本钱，还要加上厚厚的一份利息。俗话说得好，羊毛出在羊身上。这笔账又落到老百姓头上。最无耻最叫人愤恨的是贩卖赎罪券这件事。教皇说，人有罪不要紧，只要买了赎罪券，死后灵魂就可以升入天堂，不受地狱之苦。教皇真会想花样，连天国的大门都变成他的摇钱树了。教皇金银满室，生活奢侈腐化，成天追求美女美酒，主教和修道院长也和他一个样。人民咒骂他们是一群“贪得无厌的禽兽”。积压在群众心底的怒火已经积蓄很久，经马丁·路德这么一点，自然就猛烈爆发开了。

教皇下了严厉的敕令，宣布马丁·路德的论点是异端邪说，要受到宗教法庭的严厉制裁。可是，群众却把他的论点到处传抄张贴，集会拥护他，把“徒具人形的魔鬼”的咒骂回敬给罗马教会。

宗教改革一开始，社会各阶级的人都拥进这个运动里来；他们各有各的盘算。诸侯贵族想乘机捞一把，夺取教会的土地财产。那豪华富丽的教会财产，早就令他们眼红了。中产阶级的市民，主张恢复早期教会的朴素制度，他们不满意僧侣贵族的特权，讨厌繁文缛节（*縟 ru*）的仪式，想要一个简单点的“廉价教会”。劳苦人民却不光只想改革一下教会，还想来一个社会变革，消灭僧侣贵族和世俗贵族的压迫。加入运动的人这么复杂，他们都为着自己的阶级利益而行动，形势变化很诀，农民起义此起彼伏。他们同封建统治者和教会势力展开了殊死的斗争。

马丁·路德本人是个教士，他只想改革宗教，并不想推翻封建统治和教会，等到群众起来了，原先显得那么英雄气概的马丁·路德反而退缩了。他是软弱的中产阶级的代表，怕人民起义威胁到他的自身。这个温和的宗教改革家很快便脱离了人民，渐渐地销声匿迹了。

这时候，德国又有一个年轻的神父，举起人民宗教改革的旗帜，振臂高呼，号召大家起来斗争，他名叫闵采尔。他说：

“整个世界必须忍受一次大震荡。这是件关系到不敬上帝的人垮台，而卑贱的人翻身的大事情。”

“不敬上帝的人”，就是那些世俗诸侯和僧侣贵族。闵采尔反对他们，主张用暴力推翻他们的统治，然后建立一个理想的地上的天国。这个天国没有阶级差别，没有私有财产，更没有人压迫人，人剥削人的事。人们都很灵活的、平等的生活着。闵采尔模模糊糊地向往着一个未来的社会。

闵采尔的理想激励着千百万下层人民，改革的要求愈来愈迫切，到公元1524年便演变成大规模的农民战争。农奴从沉睡中醒过来，拿起武器，把贵族老爷打翻在地。农奴制的基础动摇了，诸侯们赶忙把改革放在一旁，掉转枪尖来镇压农民。中产阶级也吓破了胆，滚到反动的诸侯一边。马丁·路德

喊叫着：“我只希望笔和笔战，谁教他们用刀剑硬干起来！”马丁·路德的堕落实在叫人吃惊，他不光骂农民，还叫诸侯把农民当做疯狗去打杀！

伟大的德国农民运动，经过一年多的战斗，在封建统治者的残酷镇压下，最后失败，闵采尔也壮烈牺牲了。那时，农民军兵力分散，缺乏先进阶级的领导，受到当时社会历史条件的局限，遭到失败是不奇怪的。这次战争虽然失败，但却沉重地打击了封建制度和天主教教会。

宗教改革的风暴越刮越猛，很快就席卷了整个欧洲。在这个运动中分裂出来的教派，称为新教。新教又包括许多派别，最重要的除路德教派外，还有一个加尔文教派，是瑞士的约翰·加尔文创立的。他提倡宿命论，说人的命运上帝早已注定。富人是上帝精心挑选出来的“选民”，他们定会得救；穷人是上帝抛弃的“弃民”，他们免不了要死亡。又说上帝恩赐世人，用财富作标志，最有钱的也就是上帝最宠爱的。因此，一个人开工厂，办农场，发家致富，那是无上光荣的事。富人剥削穷人，掠夺殖民地根本不是什么罪恶，那只是上帝的一种巧妙安排罢了！加尔文为人吃人的资本主义制度辩护，代表了最激进的资产阶级的要求。加尔文教派流传很广，分布在英国、法国、匈牙利、荷兰等地。

宗教改革打击了罗马教皇和天主教教会，但是天主教仍然有着相当大的势力。它疯狂地进行着反对宗教改革的斗争，一面同国王、诸侯进一步勾结起来，好取得他们的支持，一面加强教会的团结，扩大宗教裁判所的迫害活动。当时西班牙有一个僧侣，叫罗耀拉。他为实现这个目的，创立了一个耶稣会。

耶稣会要求会员绝对忠于教皇，无条件地服从会长，如果会长指着白的说是黑的，会员听了也必须齐声附和，不得说是白的。会长叫人信仰上帝，一定要坚定如山，在任何危难情况下，都不准有丝毫动摇。

耶稣会为建立组织，煞费了一番苦心。它先在欧洲各地物色十四五岁的少年儿童，集中起来进行严格训练，经过十八九年，培养出绝对服从的精神后，就派到各地去活动。这些会员要打进社会上的各个阶层里去，要适应各地的风土人情，他们不穿僧侣衣服，不禁欲，也不苦修，和俗人过着一样的生活。在活动中，他们会使出各种各样的手段，扩大耶稣会的势力。

耶稣会无孔不入。它踏遍了全欧洲，又远渡重洋，深入美洲、印度和远东各地。明朝末年来我国的那些传教士，也是耶稣会派来的。

这样，天主教总算站稳了脚跟，而且还抢得了一些新地盘。

16世纪时，欧洲封建制度腐朽了，资本主义因素发展起来，宗教改革是个巨大的社会政治运动，它冲击着欧洲封建社会的基础，为资本主义的发展扫清道路。在宗教改革的大风暴中，基督教分出许多新教派。它们都是新兴资产阶级的思想武器。天主教则坚持反动的封建主立场。不过，这种差别只是暂时的，过不了多久，天主教也转到维护资本主义立场上来了。

“仁慈”的火刑柱

基督教在产生初期曾受到过罗马帝国统治者的残酷迫害，而当它发展起来，成了占统治地位的宗教以后，它也把不符合自己信条的思想、言论视为“异端”，进行镇压。镇压手段的残酷，一点也不亚于罗马帝国的统治者。

1600年2月8日，在罗马圣阿格涅斯教堂，法官正在宣判一个犯人：“你

胆大包天，胡说乱言，动摇我圣教会的信仰，真该千刀万剐。不过，本着一切仁慈的精神，我宣判你受不流血的惩罚，以显基督之宽容。”

9天以后，这个“仁慈”的、“不流血”的惩罚在罗马的鲜花广场上执行了。那个犯人推进广场，刽子手剥去他的衣服，把一块浸满了硫磺、画满了火舌的粗布片披在他的身上。为了防止他发表最后的讲演，刽子手们粗暴地拉出他的舌头，并用一个特制的木夹子夹住。一根铁链将犯人捆绑在火刑柱上，随后在他身上绕上一道又一道蘸了水的绳子，这些湿绳子一经火烤，就会绷紧嵌入犯人的肉体中去。

犯人脚下的干树枝点燃了，火舌向上翻卷着、飞窜着，越烧越旺，不一会就把他吞没了。广场上围观的人们泪水越流越多，在胸前不住地划十字。犯人永远地去了，没有淌一滴血。

被这“仁慈”的火刑柱烧死的是谁？他到底犯了什么罪？

他就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进步思想家、唯物主义哲学家和自然科学家乔尔丹诺·布鲁诺（1548—1600年）。只因他拥护哥白尼的“日心”学说，反对《圣经》所昭示的“人类地球中心”信条而遭受极刑。

《圣经》在教会看来，都是“上帝的话”，是不容置疑的。在中世纪的欧洲，《圣经》具有最高的法律权威。《圣经》说，上帝造了天造了地，又造了人，造天造地的目的就是为了人——上帝在人间的子民；上帝还让他的独生子耶稣下凡，替世人赎罪，这也是为了救世人。总之，一切为人而造，为人所用。教会进一步解释说，人所居住的地球是宇宙的中心，它永远不动。在地球周围，是透明的天层，无数天使居住在其中，每个天使带动一个星球，为着人类的特殊利益（究竟什么利益不清楚）而绕地球转动。教会还宣称，大地的下面是地狱，地球的那一面没有人，天堂是在天层之上。教会坚持说，世界即使是球状，地的另一面绝对不会有人类，因为《圣经》没有说起亚当还有其他后裔，要是有人住在地球背面，人就无法看到耶稣第二次自天降临。

但是，15世纪欧洲人的地理大发现，大大激起了人们研究自然世界的热忱。一些学者开始研究宇宙的星球运行。教会的神学堡垒，开始一块块地崩塌陷落。波兰伟大的天文学家哥白尼经过长期的观察研究发现，宇宙的中心是太阳，并不是地球。是地球围绕太阳旋转而不是太阳围绕地球旋转。他把他的发现写进了《天体运行论》一书。这一惊人的发现立刻引起了教会的惊慌。是呀，要是地球中心说这个信条可以推翻，那么，《圣经》中的其他信条不是同样可以否定了吗？这样一来，教会的神权统治不就动摇了吗！于是，教会赶忙宣布《天体运行论》是禁书，不准人们阅读。但是，真理是封锁不住的。不久，布鲁诺在研究了哥白尼的学说后，进一步指出，宇宙是由无数星系组成，太阳仅仅是宇宙无数星系中的一颗尘埃；地球确实是绕太阳旋转，但即使是这样，太阳也并非静止不动。总之，宇宙没有一个固定的中心。

布鲁诺的这些观点，对教会来说实在太可怕了。一旦地球失去了它在宇宙中的中心地位，一旦失去了头顶上的圆形云层，那么，天堂在何处呢？地狱又在哪儿呢？《圣经》中的说教岂不通通成了骗人的谎言了吗！因为布鲁诺的观点彻底动摇了上帝的权威和教会进行神权统治的基础，所以他遭到教会法庭的杀害是毫不奇怪的。宗教裁判所就是教会镇压进步思想家和自然科学家最凶残的法庭。

“宗教裁判所”又称“异端裁判所”，是教会专门用来对付那些“异端邪说”的，它创立于13世纪。它用暴力来维护教会的神权统治。一向“仁慈”

的教会，对“异端分子”是绝不仁慈的。教会规定，宗教裁判所对嫌疑犯可以随时逮捕，关进暗牢，无限期监禁；审讯可以秘密进行，可以随意使用肢解、挖眼、抽肠等酷刑。宗教裁判所甚至还发明了像“马椅”、“扯旗”、“烤火”等新刑罚。“扯旗”是把人的手脚拇指反绑在背后，头朝下，系在百尺高杆上，上下反复抽拉，使受刑的人七窍出血，屎尿进流，奄奄一息。对那些受刑不过，违心认罪的人，教会还要他签字画押，声明供词并非任何暴力或威胁所迫，而是自觉自愿的、真诚的悔过。

对于那些判处死刑的“异端分子”，有的先被打成四肢残废，然后再用猛火烧死；有的故意用文火慢慢烧犯人的身躯，让他慢慢在痛苦中死去。就是在这个开口闭口讲博爱的宗教的“裁判”下，15世纪以后的一个半世纪内，光罗马一地，被烧死的异端分子就有3万多人。从1481年到1808年，西班牙的宗教裁判所宣判的异端分子达到30万人，其中10多万人被活活地烧死。据估计，在中世纪的欧洲，被教会视为异端送上火刑架烧死的人有500万人之多！

布鲁诺惨死在宗教裁判所的酷刑下，但教会想用酷刑和死亡来永久压制真理、维护神权统治那是办不到的。不久，又一位意大利科学家伽利略又向教会的神权统治发出了挑战。

从1592年起，伽利略开始把思索的眼光转向宇宙，他用自制的望远镜观测天空，很快就发现使神学家恐惧的事情。教会说，月球表面是晶莹的，伽利略观测的结果表明月面是粗糙的，和地球表面一样高低不平，有许多环形山；教会说，月球和太阳、木星以及其他行星固定在各个天层上绕地球旋转，伽利略观测的结果是，太阳和地球都在旋转，太阳是在太阳系中心旋转，地球和其他行星则是围绕太阳旋转；教会说，上帝创造的天是完美无假、不生不灭、永恒不变的，伽利略却发现太阳有黑子，黑子不断产生、消失……这一切发现，证实了《圣经》中的有关说法是十分荒谬的。宗教卫道士们十分恐慌，他们惊恐地喊：“你们这些魔鬼啊，怎么老是仰望着天空？”教会决不能听任伽利略动摇自己的根基，于是，斥责、谩骂一齐扑向了伽利略，宗教裁判所又宣判将他软禁终生，他的著作也被列为禁书。失去自由的痛苦使伽利略的眼睛逐渐失明。1642年，他终于愤然离开人世。

教会的迫害可以使这位发现新宇宙的老人过早地死去，但是却不能使他的学说湮没。地球一天也不会停止转动！火刑、地牢和神学教条是阻挡不住科学的发展的！从哥白尼的日心说把自然科学从神学中释放出来后，科学便大踏步前进了。17世纪英国科学家牛顿发现了著名的万有引力定律，认定物体质量越大，引力就越强。因为太阳比行星的质量大得多，太阳的引力也就大得多，所以一切行星都围绕太阳旋转。18世纪以后，德国哲学家康德和法国天文学家拉普拉斯提出了关于太阳系起源于星云的学说，揭示了天体依照客观规律而形成的秘密。

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自然界奥秘的大门打开了，人类社会发展的规律也揭示出来了，在20世纪卫星上天的时代，如果谁还坚信地球是宇宙的中心，那么他不是白痴就是疯子。科学的进步，使教会再也不能像过去那样摧残、迫害追求真理的人了。教会为了生存，也不能不从它固守的神学地盘退却。1979年，罗马教皇约翰·保罗二世郑重其事地向全世界宣告，为300多年前曾被罗马教会迫害的伽利略正式平反，对历史上教会残酷迫害“日心说”先驱者的过错作了忏悔。显然，这平反实在是太迟了，迟至350多年以

后，但它毕竟说明，在科学的不断猛攻下，宗教神学的堡垒一个又一个地被攻破了。

罗马教皇为伽利略平反，是不是宗教神学自愿向科学投降了呢？当然不是。教会并不甘心失败，他们为了生存，只是改变了策略而已。教会不再坚持什么上帝用男人的肋骨造女人和地球是宇宙的中心之类的说教，是因为科学已经使这些说教站不住脚，再也没有人相信了。现在，教会企图把宗教和科学调和起来，说什么教会是“科学的朋友”，由于科学对客观世界的一些问题一时还不能作出满意的解答，教会就钻这些空子，为自己的存在找论据。不过，真理和谬误是水火不相容的，不管宗教采用什么样的方法，随着科学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要想把谬误说成真理是越来越困难了。

梵蒂冈教皇国

在意大利罗马城的西北角，有座山丘，名叫“梵蒂冈”。山上有一座世界上最大的天主教堂，叫“圣彼得大教堂”，还有一些富丽堂皇的宫殿，称为“教皇宫”。别看梵蒂冈山丘不大，它也是一个自立门户的主权国家哩！它的正式名字叫“梵蒂冈城国”，面积只有0.44平方公里，和北京的故宫差不多一般大，人口也只有1000多。但它不仅有自己的邮政、广播、银行和一支由百余名身着盛装的瑞士卫兵组成的常备军，还和世界许多国家建立了外交关系。

梵蒂冈城国地盘只有“巴掌”大，它的君主却赫赫有名，神圣可畏，控制着世界各地许多天主教机构。每位新君主登基的时候，都要内穿洁白的长袍，外套朱红的大褂，胸前佩着十字架，手持象征神权的钩形权杖，乘坐12人抬的大轿，在众多臣民的前簇后拥下，由教皇宫来到圣彼得大教堂，举行隆重的加冕典礼。当主礼者把那镶有宝石的三重冠戴在这位君主头上时，大臣们便依次趴在他的脚下，亲吻他脚上的金十字架，表示向他效忠。这位威严显赫的君主是谁呢？他就是前面已经提到的“罗马教皇”。他宣称自己是“耶稣基督在世的代表”，“在宗教理论问题是永远不会错的。”

当然，教皇的这种说法是没有事实依据的，那么为什么世界上还有那么多善良的天主教徒相信他呢？因为教皇有一套迷惑人的理论。

话得从梵蒂冈的由来说起。梵蒂冈在公元1世纪以前是一个鲜为人知的地方。据学者考证，梵蒂冈在拉丁语里的意思是“预言”。因为在古代，意大利有一个民族的预言者和占卜者曾经聚集在这里活动，它由此而得名。不过，直到公元前1世纪，梵蒂冈的名气仍旧不太大。到了公元1世纪以后，罗马皇帝尼禄迫害基督教徒，把钉死在十字架上的被害者的尸体，扔到这座山丘上。打那以后，梵蒂冈就成了教徒为“主”流血的“圣地”。后来，又传说罗马教会由耶稣的最大门徒彼得创建，他也被钉死、埋葬在梵蒂冈。这一来，可把梵蒂冈的神圣地位一下子提得老高，使它成了仅次于耶稣殉葬地耶路撒冷的宗教圣地。

罗马教皇紧紧抓住彼得的传说，把自己说成是“彼得的继位人”。既然彼得是耶稣的最大门徒，教皇也就理应是“耶稣在世的代表”了。此后，历代教皇又伪造、篡改文献，编造了许多“理由”，证明自己的权力仅次于天主、耶稣。到了公元八九世纪，教皇们又编造说，公元4世纪时的罗马皇帝君士坦丁大帝（约306—337年在位）曾给当时的罗马主教西尔威斯德一世

(314—335年在位)一封信。在这封信里,君士坦丁大帝把梵蒂冈连同意大利中部一大片土地作为“赠礼”送给了罗马教会。根据这个谎言,从公元754年起,梵蒂冈教皇国就建立起来了。

这个教皇国一直存在到1870年意大利统一运动兴起时,才被意大利人民摧毁了。于是,罗马教皇庇护九世(1848—1878年在位)及四位后任教皇却不甘心梵蒂冈教皇国的灭亡,他们自称“梵蒂冈囚徒”,拒不走出梵蒂冈教皇宫一步,以表示对意大利人民的抗议。

1922年,意大利法西斯头子墨索里尼(1883—1945年)上台。他感到他的法西斯政权需要天主教帮忙,教皇也看到只有墨索里尼才能够使教皇国重新恢复,于是双方开始谈判,在1929年达成协议,意大利把梵蒂冈从罗马划分出来,让教皇重新建立一个“中立”的“梵蒂冈城国”。这样,教皇又重新取得了一点立足之地。

了解了梵蒂冈城国的由来,就可明白,原来它是罗马教皇和墨索里尼法西斯政权相互妥协、相互勾结的产物。

《圣经》是怎样的一部书?

在外国文学作品和影片中,我们常看到有这样的片段和镜头:庄严肃穆的教堂里,虔诚的基督教徒,一边在胸前画着十字,一边读着《圣经》。在他们的心目中,《圣经》是信仰、生活和一切言行的依据,是区分美丑和善恶的标准,有着至高无上的权威。那么,《圣经》究竟是怎样的一部书呢?

《圣经》是一部古老的基督教经典,目前它至少有1800种以上文字的译本,是世界上销售量最大,流传最广泛的一部书。《圣经》包括《旧约全书》和《新约全书》两部分,译成汉语,是一部长达100多万字的巨著。专家们经过研究考证,认为《圣经》是在接近700年的时间里,经过许多代人之手才编纂成书的。

《圣经》的《旧约全书》原名《约书》,共有39卷,主要用希伯来文写成。它原本是犹太教的经典,因为基督教是从犹太教中分离出来的,所以它也全部继承了犹太教的经典。《旧约全书》包括《律法书》、《先知书》和《圣录》,内容有神话、传说、诗歌、小说、戏剧等,涉及了历史、政治、哲学、伦理、文艺等许多方面。

《律法书》又叫《摩西五经》,主要记述了古希伯来人有关宇宙、人类起源等神话传说和希伯来人的民族历史、宗教、道德、法律等。像伊甸园、大洪水、诺亚方舟等为人们所熟悉的故事都出自其中。《先知书》的内容主要包括犹太王国兴衰的历史以及先知们对当时社会、政治、宗教发表的评论。

《圣录》收集了历代流传的诗歌、寓言、谜语和格言等。可以说,这是一部古希伯来人历代文献的汇编。

《新约全书》是基督教诞生以后,大约在公元2世纪时由教徒们写成的,原文是希腊文。它包括《福音书》、《使徒行传》、《使徒行书》和《启示录》。《福音书》描述了耶稣降生、死后复活、升天和再降人间的事迹。《使徒行传》描写了圣徒彼得和保罗的传教活动。《使徒行书》的内容多是使徒们讨论教义的书信。《启示录》是用隐喻和预言描绘的世界末日的情况。

作为基督教的经典,《圣经》的内容十分宠杂,是在不同的时期、地方,由不同的作者用不同体裁创作汇编而成的。所以它的内容不但风格不统一,

而且有许多地方重复，自相矛盾，常使读者无所适从。再加上基督教历史上经过两次大分裂，形成了东正教、天主教和新教三大教派，各个教派使用的《圣经》也略有不同。比如在《创世纪》里，就有好几处自相矛盾的地方。就拿神创造人的神话来说吧，一处说上帝先创造了男人，然后又用男人的一根肋骨造出了女人。而在另一处，却说男人和女人是神同时造出来的。关于大洪水的传说，一处说下了40天的暴雨引起了洪水，另一处则说这场大雨一直持续了150天。至于基督降生的时间，传道时间的长短，更是众说纷坛，莫衷一是。这些破绽正好说明，上帝是由人编造出来的。

《圣经》作为基督教的经典，宣扬的是有神论，它劝告人们要安于贫困，抑制自己的欲望，对被压迫阶级起着麻醉的作用，成为剥削阶级实行统治的思想武器。但是，如果排除了这些消极因素来看，《圣经》语言生动、文字流畅，包罗了天文、地理、政治、历史、文学、哲学等许多领域，真可以说是一部百科全书式的作品。1000多年来，它不仅对欧洲，甚至对整个世界的思想文化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欧洲一些著名的文学家、艺术家，如达·芬奇、拉斐尔、莎士比亚、哥德、列夫·托尔斯泰等，他们的作品中有许多取材于《圣经》。《圣经》原文是用希腊文写成的，后来译成了拉丁文，16世纪前后被译成欧洲各国文字。因此，它对一些国家民族语言的形成和规范起了推动作用。

《圣经》对欧洲的风俗也有很大的影响。如果我们对它没有一定的了解，那在学习、研究欧洲的哲学、文学、艺术时就会遇到很大的困难。所以，我们要以科学的态度来看待《圣经》，不能简单地全盘否定它。

十字架的由来

在基督教教堂的顶端，我们可以看到高高耸立的十字架；在神父、牧师的胸前或许多基督教艺术品上也可以看到它。有些青少年并不信仰基督教，但出于好奇，也买来一副十字架挂在身上招摇过市。其实，他们并不一定知道十字架代表什么意义，更不了解它的由来。十字架是基督教信仰的标志，是福音象征。它的式样很多，没有统一的规格。一般说来，天主教和新教的十字架多是长方形，东正教的十字架多是正十字形。你恐怕很难想象出，这个被基督徒当作“福音”的十字架，原来竟是古代罗马统治者用来处死奴隶、叛逆者和异教徒的一种残酷刑具！

这种刑具是用两根木料交叉而成，活像一个巨大的叉子，十字架这个名词在拉丁文中就是“叉子”的意思。因为它的形状好似汉字的“十”字，所以汉文就把它译成了“十字架”。用十字架来行刑是一种十分残忍的酷刑。行刑时，刽子手将受刑人的两手分别钉在横木的两端，把两脚重迭在一起，钉在直木的下方，十字架的上端钉一小木板写上罪犯的罪名，然后再将十字架竖起来，让犯人在阳光下暴晒数十个小时，一直到受刑的人活活被折磨死。公元前71年，斯巴达克领导的奴隶大起义失败后，就有成千上万的被俘起义者被罗马统治者钉死在十字架上。这沾满被压迫者鲜血的十字架，正是古罗马奴隶主对奴隶和被征服民族进行血腥统治的象征。

由于基督徒相信，耶稣是被罗马驻犹太总督本丢·彼拉多陷害，在十字架上受难死去、复活、升天的，他们就把十字架作为本教派信仰的标志。基督教宣扬说，由于基督耶稣的受难，替世间的众生赎了罪，才使众人得到了

拯救，这是一件天大的喜事，给那些渴望上帝拯救的人带来了福音。于是，随着基督教的传播，十字架做为它的标志也流行开了。

耶稣“诞生”的日子

在欧洲、美洲、大洋洲等天主教、基督教新教盛行的地区，每当12月25日“圣诞节”来临的时候，人们便开始沉浸在一片节日的气氛里。“圣诞节”，顾名思义，是基督教信仰的“主”——耶稣降生到人间的日子。在节日期间，街道两旁，商店橱窗和公共场所，到处张灯结彩，布置得五光十色。一个个和蔼可亲、身穿红色皮袄、头戴毛皮帽子、银须白发、身背一只大口袋的圣诞老人形象，向过往的人们露着微笑。由一棵棵长青碧绿的松树枝扎成的圣诞树，竖立在门前街头，那上面还扎满了五颜六色的彩花彩灯，更为节日增添了欢乐的气氛。在圣诞节当天，教堂里要举行隆重的庆祝活动，娱乐场所要举行各种艺术表演。在那一天里，家家户户亲人团聚，一起进餐，亲友之间互相馈赠礼物。父母们还要借着圣诞老人的名义，给孩子们送上一份精美的小礼物。当夜幕降临的时候，人们手挽着手，围绕着圣诞树欢歌起舞，迎接耶稣降生的时刻到来。

圣诞节原是基督教重要的宗教节日，但现在它已经成为欧美及世界上许多国家全民性的节日。圣诞节果真是耶稣的生日吗？我们翻开《圣经》查看，里面并没有耶稣诞生在何年何月何日何时的记载。那么，12月25日是什么日子呢？它怎么又成了“耶稣诞生”的日子呢？12月25日原是古罗马帝国所崇拜的太阳神的生日。基督教会在古罗马发展起来并取得统治地位以后，巧妙地借用了这一天——12月25日作为圣诞节。值得指出的是，由于采用的历法不同，基督教的三大教派之一的东正教规定的耶稣生日要比天主教和基督教新教规定的时间晚13天或14天，即在每年公历1月6日或7日才过圣诞节。就从基督教各教派对圣诞节时间有不同规定这一点看来，也说明了，圣诞节并不是什么耶稣的生日，只不过是表示基督教信仰的一种活动罢了。

“洋教”在中国

在旧中国，基督教被一些人称为“洋教”。洋教洋教，洋人之教，意思说它不是中国人的宗教。

“洋教”这个贬称是近代才出现的。早在唐朝初期，基督教的一支就传到西安，当时它可有一个好名声，叫做“景教”。“景”就是“大”、“光明”的意思，景教就是“真光普照”的宗教。元朝的时候，忽必烈还设立专门管理景教的政府机构，称“崇福司”。基督教在元朝还有另一个名称，叫“也里可温教”，这是蒙古语的译音，意思是“福分人的教”。这时，信奉基督教的大多是蒙古人和迁居中国的西域人。后来元朝灭亡了，基督教也就随着在中国消亡了。

明末清初，基督教又开始由海路传入中国。因为外国传教士总套用中国“天帝”的说法，把西方的“上帝”改称为“天主”，所以人们又把它称为“天主教”。这时，中国的一些官员对传教士引进西方的科学技术是欢迎的，不过对于和中国文化传统迥然不同的西方宗教总是不放心，因为中华帝国正处于内忧外患之中，他们怀疑这种宗教和西方殖民者有联系。

在清朝康熙皇帝执政时期，来华的天主教传教士对中国祭祖祀孔的问题发生争执。康熙认为，这是中国几千年来民间沿袭的习俗，是表示孝思与敬仰的一种礼节。罗马教皇却把祭祖祀孔说成是异神崇拜，加以禁止，还遣使送来裁决公文。康熙见了，十分恼怒，于1720年下令禁止基督教在中国流传。

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基督教借助西方列强的洋枪、大炮，再次打开了在中国传教的大门。一个个漂洋过海而来的洋教士在殖民主义武力保护下，凭着一个个强加在中国人民头上的不平等条约，大批拥入中国，进入城镇和乡村，建立教堂，发展教徒，充当殖民主义侵略的先锋。传教士以传教为名，勾结中国顽固的封建主和卖国反动势力，欺压不信教的中国百姓，直接参与镇压人民革命和各种爱国运动。在我国民主革命时期，他们敌视红色政权，拥蒋反共；他们赞助伪满，扶助“中日亲善”；他们配合蒋介石打内战，组织教会武装；他们进行奴化教育和宣传，麻醉和愚弄中国人民。这时期的在华基督教会，是洋人操纵的侵略工具，是靠外国人资助的。这种情况，直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仍然没有多大改变。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帝国主义仍然操纵国际基督教反动势力和他们在中国的代理人，披着宗教的外衣，通过各种方式煽动基督徒进行反对共产党和背叛祖国的活动。这些反动的行径终于激起了我国爱国基督徒和全国人民的极大愤慨。1950年7月，以吴耀宗先生为首的基督教爱国人士联名发表宣言，提出割断与帝国主义的关系，实行中国教会自己治理、自己牧养、自己传教的原则（就是“三自”原则）。1951年11月，我国四川广元县天主教爱国人士也发表“革新”宣言，号召摆脱罗马教皇控制，自力更生，自办中国的天主教会。

上述两个宣言，得到了全国广大爱国信徒的热烈拥护，接着就在全中国范围掀起了基督教、天主教的反帝爱国运动。

1954年7月，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正式成立。1957年8月，中国天主教爱国会也成立了。这两个爱国会的成立，标志着“洋教”的时代已经过去了。

1980年，我国基督教（新教）和天主教会又分别举行全国代表会议，成立“中国基督教（新教）协会”和“中国天主教教务委员会”，分别作为新教和天主教的全国性教务机构。中国基督教、天主教界正在致力于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教会。

罗马教皇和梵蒂冈一直和台湾当局保持着“外交关系”。他们不承认中国天主教爱国会，不承认中国人自己选举、自己祝圣的主教。中国天主教界坚持独立自主、自办教会的方针，正在通过自己的努力，把教会办得越来越好。广大的基督徒在政治上、经济利益上与全国人民是一致的，目前正为振兴中华、完成祖国统一大业作出自己的努力。

先知穆罕默德

公元7世纪，在西亚的阿拉伯半岛上，又一个新的宗教兴起了——这就是现在世界三大宗教之一的伊斯兰教。

伊斯兰教的创立者是穆罕默德。在阿拉伯语中，“穆罕默德”的意思是“有威望的人”。相传，有一天晚上，天使来到了麦加，把穆罕默德从沉睡中唤醒，给他一匹长着翅膀的银色飞马。穆罕默德骑上飞马，跟随天使来到

耶路撒冷，踩着一块巨石飞上九重天，聆听了真神的启示。从此，穆罕默德就开始了创立伊斯兰教的活动。

这些情节虽然是传说，但穆罕默德在历史上确有其人。穆罕默德出生在麦加城（现在沙特阿拉伯境内）。父亲是古来什部落哈申家族一个没落贵族，在穆罕默德出世前两个月就死在外出经商的路上了。不幸接连降临在这个可怜的孩子身上，穆罕默德6岁的时候，母亲也去世了。孤苦伶仃的穆罕默德只好跟着祖父过日子。为了生活，从12岁起就在伯父的商队里帮助做生意。

穆罕默德长大后，精明能干、能言善辩，办事又很守信用，他带领着商队走过了阿拉伯半岛，同伴们都很佩服他。后来，一位很富有的女人嫁给了他，贫穷的穆罕默德一下子成了金银满室、仆婢成群的富商。可是穆罕默德厌恶尘世间的享乐，他开始到麦加希拉山的一个山洞里隐居，默默思想人生信仰中的问题。

公元610年，穆罕默德满40岁了。传说有一天，他正在希拉山洞里沉思默想，忽然一个声音在耳边响起，大天使迦伯利出现在他的面前，自称是“安拉”的“天使”，来向他传达真主的意旨。大天使对他说：“不要再崇拜偶像了，要敬奉唯一的真神安拉。你是神的‘先知’（神的代言人），快到人间传道去吧！”穆罕默德经过15年的苦苦思索，终于创立了符合当时需要的宗教思想。从此，穆罕默德就以安拉使者的身份，开始了传播教义的活动。

穆罕默德创立的宗教称作伊斯兰教。“伊斯兰”在阿拉伯语里意思是和平、顺从和谦恭。伊斯兰教的意思就是一切顺从安拉。信仰伊斯兰教的人称为“穆斯林”，意思是“顺从安拉的人”。

穆罕默德创立的宗教劝人们崇拜宇宙中的唯一真神安拉，反对偶像崇拜，这和阿拉伯传统的多神信仰不同，引起了社会上保守势力的攻击。他们骂穆罕默德是疯子，就连自己家族里的人也侮辱他，宣称要打死他。那些信奉了伊斯兰教的平民和奴隶，一旦被发现，不但要遭到谩骂、殴打，还要遭到监禁，甚至绑起来放在烈日下活活晒死。在那些日子里，穆罕默德常常遭受白眼和围攻，只有他的妻子坚信他，不断地安慰、支持他。

穆罕默德为什么要创立新宗教呢？

这要从当时的阿拉伯社会讲起。在阿拉伯半岛上，大部分地方是贫瘠的沙漠，牧民们赶着牛羊、骆驼，到处寻找水草，生活十分艰难。在半岛西部沿红海一带，有一条大道，向北经过叙利亚，可以去繁荣的东罗马；向南经过也门，乘船向东驶去，可以到达神奇富饶的印度和中国。在这条东西贸易大道上，有好几个商业中心，最有名的是麦加和麦地那。每年，阿拉伯商人骑上马，赶着骆驼，满载丝绸、香料、象牙、黄金，沿着这条大道来回奔忙。

当阿拉伯人还处在原始氏族部落时期的时候，各个部落都有自己崇拜的偶像。这些偶像，有的是山石，有的是树木，还有的是泉水。在他们看来，那恐怖荒寂的大沙漠可以吞噬人的生命，一定是被一些性格残暴的精灵统治着。而那些绿洲、水泉，养育滋哺着人们，它们的统治者则是善良的精灵。整个大自然是由各种各样的精灵和神统治着。

阿拉伯进入阶级社会以后，少数人有权有势，成为氏族的贵族，大部分人贫困破产，受贵族奴役。原先那些在部落间争夺水源牧场的战争中往往被杀死的俘虏，现在成了奴隶，替贵族放牧牲畜，从事各种劳役。奴隶主贵族的残酷剥削和民族部落之间的战争，使穷人、奴隶痛苦不堪，他们向往自由

平等的生活，渴望获得土地和牧场。

城市里的社会矛盾也尖锐起来，工商业繁荣的麦加，由古莱什贵族统治着。他们经商做生意，放高利贷，剥削压榨奴隶，激起人民的强烈反抗，麦加是阿拉伯半岛宗教的中心，著名的克尔白神庙内有一块黑色石头，本是天上落下的陨石，阿拉伯人却把它看作神，每年夏天和冬天，他们都要赶来朝拜。他们来时还带着许多货物，在神庙周围做起买卖来。这样的集市贸易给商业贵族带来巨大的利益，也加剧了社会分化。

阿拉伯氏族贵族和城市里的富商，都感到自己力量单薄，有被社会底层人民的反抗冲垮的危险。能不能团结起来，建立强有力的统一政权，来对付穷人和奴隶呢？城市贵族还想依靠这力量，保护那条商道，促进商业的繁荣。阿拉伯牧民也希望各部落之间不再打仗，能到部落范围外的地方寻找牧场。

团结、统一、安定，这是阿拉伯社会发展的要求。穆罕默德的一神崇拜，就是这种社会要求在思想上的反映。

穆罕默德的教义主张，凡是穆斯林，不分部落民族，都是亲兄弟，不应该内讧和仇杀，而应该联合起来。他还说，重利盘剥应当限制，贫困的人应该赈济，可怜的奴隶应该优待、释放，对那些孤儿、乞丐和过路人也该施舍……因为真主是仁慈的，它厌恶卑俗的吝啬。这一切主张受到了贫苦牧民、农民和奴隶的拥护，他们纷纷接受了伊斯兰教义。

穆罕默德的教义禁止多神崇拜，反对部落之间的战争，号召人们信仰、服从真主，起了团结、统一阿拉伯的作用。实际上，它是维护贵族富商们的利益的。它说，穷人受穷，富人享受是真主的安排，不能违抗，人们必须顺从和忍耐，谁要敢“盗窃”富人的财产，就要断手断足，严加惩处。可是，麦加的贵族还是害怕失去自己的地位和特权，影响自己的经济利益。因此，他们十分仇视穆罕默德。

穆罕默德的信徒不断地增加，旧势力对他的反对也一天天更加猛烈起来。

公元 622 年 9 月 24 日，一队骑兵从麦加城冲出来，急急忙忙地向北飞驰而去，像是在搜索什么。这是麦加贵族派去追捕穆罕默德的。麦加贵族怕伊斯兰教损害他们的经济利益和宗教特权，决定刺杀穆罕默德。机智勇敢的穆罕默德密切注视着贵族们的阴谋活动。当刺客身怀利刃，闯进他的卧房时，他早已翻墙逃走了。贵族刺杀失败，估计他会向北方逃走，便马上派骑兵出城追捕。穆罕默德料定敌人会有这一手，他出了麦加城，并不直接向北走，而是先往南找个地方隐藏起来，等追赶的骑兵退进了城，他才绕道向北方的一个小城奔去。后来，伊斯兰教历就从他出逃这一年算起。为了纪念穆罕默德，北方那座小城改称麦地那，意思是“先知者的城市”。

穆罕默德在麦地那建立起清真寺，又设置政府，修筑宫殿。他的势力发展很快，阿拉伯牧民纷纷来投奔。穆罕默德感到自己有了力量，便开始向麦加进攻。

经过几年的战争，麦加贵族被迫妥协，接受伊斯兰教，承认穆罕默德的权威，麦加贵族也得到了高官厚禄，保留了一些特权。克尔白神庙改成伊斯兰的清真寺，众神偶像被捣毁了，只有那块黑石“克尔白”被当作圣物保留了下来，并且规定教徒每年要到麦加来朝觐（jīn）一次。这样，在伊斯兰教的旗帜下，阿拉伯半岛各部落逐渐统一起来，一个以麦加为中心、政权神权合一的阿拉伯国家终于诞生，穆罕默德成为这个国家的领袖。公元 632 年，

63岁的穆罕默德在麦地那病逝了。1000多年的风风雨雨过去了，一个个王朝在阿拉伯半岛上兴起、覆灭，只有伊斯兰教一直延续了下来，并且在世界其他一些地区传播发展起来，成为有7亿多信徒的世界三大宗教之一。

政教合一的帝国

欧洲封建时代，罗马教皇和各国君王之间又勾结又争斗，十分热闹。东方阿拉伯帝国是不是也有这种情况呢？不，不一样，这里实行的是政教合一的原则，宗教和政治紧密地结合在一起。哈里发（推选出来的宗教、行政、军事首领）既是伊斯兰教的最高首领，同时也是阿拉伯帝国的君王。神权和政权集中在一人身上，因而也就不同于欧洲那种历史现象了。

穆罕默德去世以后，先知的代理人——哈里发垂涎邻国的土地和财富，以“为了安拉之道而战”的口号，发动了侵略战争，先后征服了西亚、中亚、北非和欧洲的西班牙，一个地跨欧、亚、非的阿拉伯帝国建立起来了。

阿拉伯贵族向外扩张，打着宗教“圣战”旗帜。他们定下一条规矩：各地异教徒（指信仰其他宗教的人）如肯皈依伊斯兰教，就可保全生命财产，还可不纳税，得到和阿拉伯穆斯林同样的待遇；不愿改变信仰的，也不强迫，不过要交纳人丁税；如果既不敬奉安拉，又不纳税，那可就要用宝剑来对付了。《古兰经》、贡赋和宝剑，在这三样东西中间，人们必须选择一个。在亚非各地，许多人为避免沉重的赋税和残酷的镇压，纷纷改信了伊斯兰教。

阿拉伯贵族在他们征服的广大土地上建立起神权统治。他们说，手握宗教、军事、行政、司法大权的哈里发，是“真主在地面上的影子”，是反抗不得的。而那些受命管理各地百姓的大臣，则是代表哈里发的。哈里发宣称：这些受命大臣代表我，也就是代表真主。谁服从大臣，谁就是服从了我，也就是服从了真主；服从真主的人是会升入天堂的。谁违抗了大臣，谁就违抗了我，也就是违抗了真主，是要堕入地狱的！阿拉伯的政权和神权就是这样结合到一起的。

维护阶级秩序，要靠法律，阿拉伯贵族懂得这一点。他们还想到，在法律上面如果抹上一圈神圣的宗教灵光，那就会更有力量。阿拉伯帝国把法律和宗教信条混合在一块，《古兰经》既是伊斯兰教的经典，也是阿拉伯国家的法律。它不但包括宗教信条，还包括民法、刑法和战争、外交等方面的条例。

穆罕默德起初颁布的各种律例，是适合当时情况的；可是社会在不断地变化着。过了一段时间，新的情况，新的问题又需要有新的法律了。这时，穆罕默德使用安拉降“启示”的办法，说某些事情该如何如何处理。采取这种办法来订立法规，当然很灵活、方便。这些陆续创订的法律，和宗教信条一道汇合起来，都收到《古兰经》里。

但是，穆罕默德是安拉最伟大，也是最后的一个先知，他死后，就再不会有先知来传达“天启”了，《古兰经》又不能篡改，以后怎好立法呢？阿拉伯统治者终于又想出一条妙法。当他们要创立一条新法时，便由上了年纪的人出来说，从前也发生过这类事情，当年穆罕默德是怎样处理的，或者说过了什么样的话。这样，新法便又有了根据，因为穆罕默德是安拉的先知，他讲的、做的都是遵照安拉的意旨。

有一次，一个老妇人来见艾卜·伯克哈里发，说她的孙儿去世了，她要

求继承遗产。哈里发一想，如何处理这样的事，《古兰经》里没有现成的规定，便问左右：“关于这样的事，穆罕默德是否说到过？”一个臣子应声道：“当年穆罕默德说祖母继承孙儿遗产，应得 1/6。”哈里发又问：“还有谁听说过？”又一个臣子回答说：“我曾听见，可以作证。”于是哈里发便把 1/6 的遗产，判给老妇人，一条新法律就这样定下来了。

阿拉伯人的法律有两大源泉，一是《古兰经》，一是《圣训》。就是穆罕默德说过的话，做过的事情，不论哪一种都源于真神安拉。阿拉伯贵族在法律上面涂上一层宗教的神圣灵光，不仅要人接受它，而且要人心甘情愿地遵从它。

既然宗教和政治结合在一起，一切政治斗争便不能不表现为教派纷争了。阿拉伯贵族集团之间的勾心斗角，比起历史上的任何一个国家都不会少。它征服的地区那么广，被压迫被蹂躏的民族和人民的反抗斗争，也不断出现。统治者争权夺利的争斗和人民的起义，都要打着宗教旗帜，这是伊斯兰教分裂为许多派别的社会根源。

伊斯兰教最大的一派是逊尼派。因为它信徒多，流传广，占穆斯林世界的 90%，现在亚非各地的教徒大多数属于这一派。

和逊尼派相对立的是什叶派。这一派主要分布在伊朗、伊拉克、印度和巴基斯坦等地区，人数大约有 6000 多万。

阿拉伯帝国充满着尖锐的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到 9 世纪时便分裂、衰落了。13 世纪中叶，蒙古人攻入巴格达，连名义上的阿巴斯王朝也最后灭亡。虽然，阿拉伯帝国在历史上早已消失了，但伊斯兰教却一直绵延到现在。在世界上，不但有许多民族信仰它，在一些国家里还被定为国教。它对世界的政治、社会生活产生着重大的影响。

《古兰经》——安拉的默示

清真寺是伊斯兰教聚众礼拜的场所，也称做礼拜寺。不知你是否留意到，那清真寺的墙壁、门窗和地面上，到处都用花卉、几何图形和阿拉伯字母的花纹做装饰，显得十分素洁淡雅。在这里，不但找不到一尊神像，就连人或动物的雕像、画像也没有。

佛教寺院里有众多的神佛雕像，基督教教堂里也有耶稣的像，那清真寺为什么不一样呢？

要弄明白这个问题，我们还得从伊斯兰教教义讲起。伊斯兰教的经典是《古兰经》（“古兰”是阿拉伯语的音译，意思是诵读或讲述）。这部长达 30 卷的经文，是穆罕默德亲口传授的，是他传教 20 多年的言论总汇。穆罕默德去世的时候，《古兰经》主要是靠教徒们牢记心中，口耳相传的。只有少数言论被记载在羊皮、骨片和石板上。直到几十年后，这部经典才被整理编辑成书，一直流传到今天。

伊斯兰教的教义是通过《古兰经》体现出来的。依照《古兰经》的说法，“安拉”（也称“真主”或“胡达”）是世界上唯一的主宰，除此之外，再也没有其他神了。既然天地间只有一个真神，那么，穆罕默德也就只是一个人了。不过，他不是一个人，而是真神“安拉”选中的最伟大的，也是最后的一个先知。这部《古兰经》就是“安拉”通过天使，一字一句地默示给他的真言。因此，《古兰经》的每句话，每个字都是神圣的、永恒的，

不能有丝毫的怀疑。穆罕默德是“安拉”选中的人间使者，信仰“安拉”的人应该绝对服从他。

《古兰经》还告诉人们说，“安拉”是万能的，主宰一切、安排一切。它创造了天地万物，又造出人来。为了让人类永远延续不绝，它叫男人和女人匹配成夫妻，生儿育女。为了人类生存，它把海洋征服，把天空撑起，还吹起幸福的和风，叫各种植物生长出来。世上的人，有的富贵，有的贫贱，一个国家，有时兴盛，有时衰落，这些全是由安拉的意志决定的。人既不能预先知道，也不能加以改变。就是那世上极细小的事情，比如一片树叶落地，也是安拉安排的。安拉是一个无所不知，无所不在的真神。它没有形象，也没有方位，是无处不在的。

伊斯兰教同基督教一样，是只信仰一个神的宗教。它反对多神，严禁崇拜偶像。既然安拉是无形无影，无处不在的，所以清真寺内也就没有神像，也不允许有引起偶像崇拜的人或动物的图像。这样，清真寺里就只好用几何图形、植物或阿拉伯字母的花纹作装饰了。多亏那些穆斯林能工巧匠的创造才能，把清真寺装饰得十分精美，在艺术上别有风味。

《古兰经》让人们信仰真主，相信人有来世和灵魂不灭，说在广阔的天空和人间，有许多人肉眼看不见的叫“天使”的精灵，是真主用光创造出来的。这些“天使”来无踪，去无影，神通广大，受真主的役使，记录着人们行为的善恶，随时向“安拉”报告。大天使“迦伯利”还担负着安拉和人间使者的联络，《古兰经》就是真主通过迦伯利传谕给穆罕默德的意旨。世界上每件事物都有天使管理，它们有的专管记录善行和恶行，有的专管火狱，有的专管死亡，有的专管为真主唱赞歌。人们在世间的一切活动，不论是善事还是恶事，真主会看得十分清楚，一一记到功过簿上。当世界末日来临，天崩地裂，所有人的灵魂都要接受“末日审判”时，真主便打开功过簿，看看你有多少善恶。凡信仰真主，做了善事的人，通通升入天堂。那里是一个极乐世界，风和日丽，景色迷人，到处有芳香的牛奶、挂满各种鲜美果实的果树。进入天堂的人，身穿绸缎，口尝美味，耳听仙乐，真是快乐无穷！至于那些行凶作乱的恶人，就要打入地狱，拿长长的锁链锁起来，受火狱的刑罚。伊斯兰教同基督教一样，号召人们忍受苦难，服从统治，把希望寄托在来世。

按照《古兰经》的规定，伊斯兰教徒除了信真主、信天使、信天经、信先知、信末日，还要遵守一套宗教制度，叫做修五功。

许多清真寺都建有高高的宣礼塔。每天宣礼员要在上面高声念诵：“安拉至大！我作证除安拉外，别无神灵！我作证穆罕默德是安拉的使者！快来礼拜吧！快来获救吧！……”每个穆斯林都要表明自己的信仰，也要背诵“万物非主，唯有真主，穆罕默德、主的使者”的证言。这叫做念功。

按照教规，穆斯林一天必须礼拜五次，破晓的一次叫晨礼；中午的一次叫晌礼；下午的一次叫晡礼；日落的一次叫昏礼；夜间的一次叫宵礼。每星期五还要到清真寺举行一次聚礼。在礼拜时，穆斯林要洗净身体，穿上洁净的衣服，面向麦加的方向鞠躬叩拜。这就是拜功。

斋功又叫把斋。在每年斋月即伊斯兰历9月，穆斯林在1个月之内白天要斋戒禁食。除病人、孕妇外，都要在每天日出前吃过饭，然后直到太阳落山才能再进饮食。斋期直到伊斯兰历10月1日才结束，那天便是穆斯林的开斋节。

穆斯林每年要捐献缴纳一部分钱财，大约是自己财产的 1/40，用来赈济贫穷的穆斯林，或作为宗教费用，这叫天课，也就是课功。后来有些伊斯兰教国家把天课定为国税。

按照教规，每个穆斯林，不分性别，只要身体好，财力许可，一生中应到麦加朝圣一次。朝圣的人要绕克尔白神庙走 7 圈，亲吻那块圣石，请求安拉赐福。这叫做朝功。

除了教义教规，《古兰经》还对穆斯林娶妻生子、财产继承、饮食、文化等个人生活和社会道德作了明确规定。

《古兰经》还记叙了流行于阿拉伯社会的故事、寓言、传说，语言优美凝炼，具有很高的历史、文学价值，是阿拉伯人对世界文明的一大贡献。

麦加朝觐

在伊斯兰历的每年 12 月初，（伊斯兰历是世界上信仰伊斯兰教民族中普遍采用的历法。每年要比公历少 10—11 天，每隔 33 年才有一次与公历同月同日。）数以百万计的穆斯林，从世界各地，聚集到沙特阿拉伯的麦加城，开始一年一度的朝觐活动。朝觐期间，干燥缺水、草木稀缺的麦加城，到处是来自世界 100 多个国家，不同民族、不同肤色、讲着不同语言的穆斯林。平日荒寂无人的旷野里，这时布满了一顶顶各式各样的帐篷，就像是一座在一夜间建起的新城。在这百万朝觐大军中，也有来自我们中国的穆斯林。我国伊斯兰教协会曾经多次派遣专门的朝觐团，去参加这一举世闻名的世界性宗教活动。

朝觐是伊斯兰教的五项功课之一。教规规定，每个成年的穆斯林，凡身心健康并且有交通条件的，一生当中至少要去麦加朝觐一次。世界各地的穆斯林，为什么要历经艰险，跋山涉水去麦加朝觐呢？这得从麦加圣城和克尔白天房的来历谈起。

相传，失知易卜拉欣带着吃奶的儿子伊斯玛仪和妻子哈哲尔一起，来到当时还是荒漠野谷的麦加，他给妻儿留下一个水袋和装有椰枣的皮囊后，就独自转身离去。几天以后，水和食物都没有了，哈哲尔的奶水也干了。伊斯玛仪吃不到奶水便哭了起来。哈哲尔抱着儿子在塞法和麦尔卧两座山中来回奔走，希望能找到一点水和食物，但是，眼前只有一片黄沙。她绝望地望着苍天痛哭起来。这时候，躺在地上的伊斯玛仪也哭了起来，他一边哭一边蹬动着一双小脚。突然，奇迹出现了，从他的小脚印下面，一股清泉喷涌了出来，这就是今天闻名于世的麦加圣泉扎姆泉（又叫渗渗泉）。

水是沙漠中的生命，得到了这泉水，伊斯玛仪母子就在麦加这块土地上生存了下来。由于泉水位于阿拉伯半岛交通的中间地带，游牧的牧民，过往的客商，便纷纷来这里休息，有些还在这里定居下来。因为泉水是伊斯玛仪发现的，所以人们便对他十分敬重。过了一段时间，易卜拉欣又来到了麦加，他和儿子伊斯玛仪一起，选择了一块高地，采来石头，建造起一座祭神的庙宇，并把自己带来的一块黑石（据传说这是他从人类祖先亚当手里继承来的“天石”，实际上是一块普通的陨石）供奉在那里。这就是著名的“克尔白”天房。

克尔白天房是用花岗岩砌成，形状近似于一个四方体的建筑物。它高约 15 米，南北长 12 米，东西宽 10 米，在东南角上镶嵌着那块黑石。（克尔白

成为伊斯兰教圣地后，人们用黑色的锦缎帷幔把它终年罩了起来，上面绣着金色的古兰经文。）当易卜拉欣完成了克尔白天房的建筑以后，人们便纷纷来朝拜这座神庙和被视为圣物的黑石，供奉起众多的神像，从此麦加便成了古代阿拉伯半岛多神教的中心。

传说伊斯玛仪长大成人后，同附近一个游牧部族的女子成了亲，子孙繁衍，后来形成了一个倔强、慍悍的民族——阿拉伯人。到了公元7世纪，穆罕默德创立伊斯兰教后，在630年攻占了麦加，清除了殿内外的神像，把它改成清真寺。并规定，凡是身体健康，备有路费和旅途方便的穆斯林，都应该在一生中来麦加朝觐一次。他还把每一次朝觐的时间定在“希吉拉历”（即伊斯兰历）的12月。

那么，穆斯林是怎样举行朝觐仪式的呢？让我们随他们作一次旅行吧。古时候，朝觐的穆斯林提前从北非、东亚各地骑着骆驼或徒步出发。一路上，他们要穿过无垠的沙漠和无数高山大河，忍受着饥饿和酷暑严寒的折磨，历尽艰辛，向着圣城麦加跋涉，不少人因贫病交加死在了路上。现在，随着科学的发展，除了徒步或骑骆驼，更多的穆斯林可以乘飞机、轮船、火车、汽车等现代化的交通工具来麦加朝觐。但是不论何时起程，都要准时到达目的地。

来麦加朝觐的穆斯林，要先到达离麦加70公里外的吉达，然后开始受戒，穿上朝觐的戒衣。这戒衣是由两块白布组成，不用针线缝制，一块围在腰里，一块披在身上。受戒之后，朝觐者便高诵着赞颂真主的颂词奔赴麦加城。

朝觐者进入麦加以后，有秩序地从泰和门进入圣寺，以黑石为起点，按逆时针方向围绕天房转行7周，靠近黑石的人纷纷去亲吻黑石，不能靠近黑石的人便举起双手表示虔敬。仪式完毕后，朝觐者还要在先知易卜拉欣立足地前跪拜，到渗渗泉喝一口“圣水”。

天房朝礼完毕后，朝觐者又拥向麦加东南25公里的阿赖法特山，举行朝觐活动中最大的聚会。穆斯林们站在山坡和周围平地上，等候着中午的来临。正午一到，大家一起低声祷告诵读经句，麦加的大教长登上山顶，对朝觐者发表布道演说。夜幕降临后，朝觐大军向北面不远的穆兹达利法山疾行，并在山脚下露宿。

第二天清晨，朝觐者又来到北面的米那村，向三根象征恶魔的石柱投掷石子，边投边呼喊“真主是最伟大的！”以求得真主的佑护。打鬼仪式结束后，朝觐者拥入米那村，脱下朝觐服装，换上艳丽的装束，进入朝觐活动的高峰，欢度宰牲节（又称古尔邦节），宰杀牛、羊和骆驼。宰牲节过后，朝觐者又踏着先知穆罕默德的足迹，再次来到克尔白天房举行告别朝拜。至此，朝觐仪式全部结束，不过大多数朝觐者还要到距离麦加城450公里远的伊斯兰第二大圣城麦地那城拜谒先知穆罕默德的圣陵和先知清真寺。朝觐者在返回故乡前，还要带上一瓶渗渗泉水，当作珍贵的礼物，送给自己的亲友。

中国的穆斯林

你知道1、2、3、4、5、6、7、8、9、0这些数字的来历吗？我们为什么把它称作阿拉伯数字？也许你会想，这大概是阿拉伯人发明的吧。不，这些数字原是古代印度人创造的，只因阿拉伯人把它接收过去，改造了一下，

再传到欧洲和我国，就被人叫做阿拉伯数字了。

从这件事，你一定会想到，在古代，我国和阿拉伯的关系一定非常密切吧，的确是这样的。

“求知去吧，哪怕是远在中国！”这是穆罕默德对信徒们说的话。中国和阿拉伯的传统友好关系，可以说是源远流长。那时候，阿拉伯帝国和我国唐朝都繁荣富庶。两国间来来往往的使者、商人、旅行家，每年不知道有多少。中国的丝绸、瓷器、茶叶和火药、造纸术被商人和旅行家带到了阿拉伯，阿拉伯的宝石、香料和药材也随着商队传入中国。在这频繁密切的交往中，商人和旅行家们带来了商品，也带来了文化。伊斯兰教先是在新疆的一些少数民族中逐渐被接受，后来又向内地传播开来。一些长期在中国经商的阿拉伯人在中国定居下来后，也在泉州、广州等地建立了清真寺，伊斯兰教就这样传入了中国。经过近千年的发展，在我国，信仰伊斯兰教的穆斯林目前大约有 1000 多万人。

过去我国常有人把伊斯兰教称作回教，理由是回族人信仰这种宗教。其实这样称呼是不正确的。首先，伊斯兰教并不是回族创立的，从历史上看，回族的形成大约在 700 多年前，而伊斯兰教创立已经有 1300 多年了。再说，在我国，信仰伊斯兰教的除回族以外，还有维吾尔族、哈萨克族、东乡族、柯尔克孜族、塔塔尔族、塔吉克族、撒拉族、乌兹别克族、保安族等民族，在国外，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就更多了。我们怎好用回教这样的名称来称呼这一世界性的宗教呢？

我国的回族是一个勤劳、勇敢、智慧的民族，他们绝大多数是伊斯兰教徒。回族人的祖先是阿拉伯、波斯和中亚、西亚一带的商人和士兵，他们从唐代起在中国定居下来，到元朝的时候，又有些人迁居到中国，分布在各地。他们在中国居住久了，和周围的民族通婚，血统里又融合了汉族、蒙古族、维吾尔族等民族的成份，形成了回族。

在祖国发展的历史上，曾经有许多穆斯林作出过杰出的贡献。元代的维吾尔族农学家鲁明善编了著名农学著作《农桑衣食撮要》，为发展我国农业做出了贡献。元代回族建筑师亦黑迭儿丁设计规划了元大都，奠定了今天北京城的基础。明代的回族航海家郑和，曾率领着当时世界上最大的远洋船队 7 次远航，访问了亚洲、非洲的 30 多个国家，对发展中国同世界各国的友好交往作出了巨大的贡献。中国历史上著名的清官海瑞，体恤民情、不畏权贵，也是一位回族穆斯林。在抗日战争时期，回族英雄马本斋率领当地的回族穆斯林，成立了抗日武装回民支队，狠狠地打击了日本强盗，为保卫祖国，反抗帝国主义侵略作出了重大贡献，他的英雄事迹至今还鼓舞着我们每一个人。

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很爱清洁，他们忌食猪肉和一切凶禽猛兽的肉；不吃一切动物的血和自死的动物的肉。这些禁食的规定是他们在长期的历史中形成的，已经成为他们的民族生活习惯，其他兄弟民族的人应该了解、尊重和照顾他们的习惯。

信仰伊斯兰教的各民族穆斯林，要依照伊斯兰教的制度和礼仪定期礼拜，清真寺就是他们集中举行宗教活动的地方。在那里，阿訇（h ng 清真寺院内的教职人员）为穆斯林们讲解经文，带他们做礼拜，领着教徒举行各种宗教仪式。

在过去，中国的穆斯林受到历代反动政府的残酷剥削和民族压迫，也受

到本民族封建领主和教长的剥削。新中国成立以后，实现了民族平等和信仰自由，取消了欺压穆斯林群众的门宦封建特权制度，成立了中国伊斯兰教协会，还创办了培养伊斯兰教专门人材的学校。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民族、宗教政策的关怀下，祖国各地的清真寺里，穆斯林们愉快地进行着各种正常的宗教活动。

中国土生土长的宗教

在宗教王国的殿堂里，我们相继认识了佛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这三大世界性的宗教在我国流传，虽然有的早，有的晚，但它们都是在国外产生，然后通过各种方式传入我国的。下面，我们将要了解的一种宗教——道教，却是在我们中国的土地上土生土长起来的。

道教是一种古老的宗教，它产生在东汉末年，是从张陵创立的五斗米道和张角创立的太平道发展而来的。流传至今，已经有 1800 多年的历史了。它对我国的政治、经济、自然科学和文化都产生过深刻的影响，我国民间的许多风俗习惯都和道教有关。像“八仙过海，各显神通”、“脱胎换骨”、“一人得道，鸡犬升天”这些人们口头上常用的成语，就是从道教中演化来的。

汉顺帝时，朝廷腐败、瘟疫流行、灾荒不断，人民生活痛苦不堪。人们无力抗御严酷的社会和自然现实，只好去乞求鬼神的佑护。占卜凶吉、请神驱鬼，原始时代就在民间流传的巫术，一下子变得十分盛行。这时候，在四川大邑县境内的鹤鸣山上，有个叫张陵的人根据一部在民间流传很广的书《太平经》，加上民间巫术和当地一些原始宗教的内容，编出了一部道书，向众人传道。他告诉众人说，他的道是天神“太上老君”亲口传授的。这个太上老君不是别人，就是 700 年前春秋时代的大思想家老子。那太上老君传给他的“道”又是什么呢？张陵解释说，“道”是世界万物的本源，天地万物由“道”而生，人如果加以修炼，得了道，就可以与天地共生，永远不死。得了道就可以长生不死，这“道”的确挺诱人。不过，最让人感兴趣的还不是那抽象的“道”。在那灾荒不断、瘟疫流行的年月，人们最怕的是饥饿和生病。张陵看出了人们的心思，就用治病的办法来传道。他治病的方法很特殊，一不用针、二不用药，只让那病人在一间静室里沉思默想，想想自己的过错，恳求神灵宽恕。然后再把张陵请鬼神降下的符水喝下。这法子到底能不能治病？只有天知道，反正张陵说，病治好了是鬼神的功劳，那治不好的只怪病人自己心不诚。除了看病，张陵还想了个办法吸引人们入道。他规定，只要交纳五斗米做为信米就算入了道，以后遇到饥荒的时候，没吃没喝的人就可以从众人交纳的信米中得到接济。抗御天灾，大家互助互救，众人的力量总要比一家一户大得多。因为入道的人要交五斗米，人们干脆便把张陵创立的这种道叫做“五斗米道”。又能治病又能防饥荒，张陵创立的道挺受穷人的欢迎。这消息，一传十，十传百，越传越神奇，前来入道的人越来越多，很快发展到了好几十万人。

就在张陵创立五斗米道的时候，河北、河南、山东一带也有一个叫张角的人在传道。他走村串户，用符水咒语给人治病，对没有钱的穷人他免费给治病，很受人们的欢迎。张角传的道叫“太平道”，也是根据《太平经》创立的。他把《太平经》中主张人人平等，互助互爱的思想加以发挥，对那些饱受压迫，在困苦中煎熬的农民说，“苍天已死，黄天当立，岁在甲子，天

下大吉”，（“苍天”指的是汉王朝，“黄天”是指由农民主持的世界。）意思是说，汉朝将要灭亡，代表农民利益的政权将要建立。农民们在甲子年约定的日子里举行起义，就会建立人人平等，不愁吃，不愁穿的太平世界。农民们把张角看成自己的救星，纷纷信奉了太平道。经过十几年积蓄力量，在张角的领导下，一场大规模的农民起义——黄巾起义终于爆发了。这次起义后来虽然被东汉统治阶级镇压下去，但它动摇了东汉地主阶级的统治，加速了东汉王朝的灭亡。

世界上的事情就是这样复杂。宗教常常被统治者用来作为欺骗被统治者，维护自己统治的工具。不过有时被压迫者也会利用它来作为反抗斗争的精神武器。

黄巾起义被镇压下去了，但太平道却没有完全被消灭，它仍然以秘密的形式在民间流传。五斗米道由于没有受到统治阶级的严酷镇压，一直发展了下来，成为道教的主体。张陵死后，他的教派由儿子、孙子继承了下来。经过许多代的流传演变，除保留它原来的道义和巫术成份外，还吸收了佛教的某些仪式和儒家的某些思想，建立起道教的仪式制度，终于在南北朝时期形成了比较完备的道教。由于道教在演变过程中，逐渐抛弃了原始道教中的平等、反抗思想，开始用炼丹、服药求仙、长生不死等说教来满足统治阶级腐朽的生活需要，后来终于成为一种统治阶级维护自己利益，欺骗人民的精神工具。在封建时代，特别是在唐朝和宋朝，道教的势力发展得很大，就连许多皇帝也信奉了道教。到清代，由于清朝统治者宣扬佛教，对道教加以限制，道教才逐渐地衰落下来。但是因为道教是一种在中国土地上土生土长的宗教，它同我国传统的思想文化、生活习惯有着十分密切的联系，所以它至今仍对人们有着一定的影响。

道教的“祖师爷”

提起太上老君，大家一定都很熟悉，在神话小说《西游记》中，他是天宫中一位专门炼制金丹的神仙。负责看管蟠桃园的孙大圣，在大闹了蟠桃会之后，醉醺醺地闯入兜率天宫偷吃的就是他炼制的“九转金丹”。

按照道教的说法，这太上老君就是老子。别看他在“天宫”里的地位不怎么高，是个一般小神，可在道教里，他却无比尊贵，是道教的祖师爷哩！

在历史上，老子确有其人，他姓李，名耳，春秋时期的楚国人，是一位对我国的哲学思想发展有过巨大影响的思想家。我们知道，道教是东汉末年的张陵创立的。那么，这位在道教诞生前700多年就已经死去的思想家，又怎么会成为它的祖师爷呢？要想弄清楚这件事情的原委，还得从老子和他的道家思想说起。

我国春秋时期，思想比较活跃，形成了儒、墨、法、道等诸子百家争鸣的局面。老子就是其中的道家学派的创立者。老子是不信鬼神的人，他提出的“道”包含着朴素的辩证法，探讨和解答的是宇宙的本源问题，同道教宣扬的“道”完全是风马牛不相及的两回事。

既然是这样，张陵创立道教的时候为什么要把老子尊为教主呢？原来，道教在创立的时候，佛教已经在早一些的时候从西域传进了中国。张陵看到佛教的创始人释迦牟尼是和我国大思想家孔子同时代的人，如果实说自己是道教的创立者，就要比佛教的产生晚五六百年，无法同佛教一争高低。而老

子不仅名气很大，而且年龄比孔子还要大个三四十岁。释迦牟尼的年龄比孔子的年龄要小，张陵把老子尊为祖师爷，这样一算，道教就可以说比佛教创立的时间还要早了。为了在佛道之争中占据优势，道教便把老子尊为了教主。

道教尊崇老子的还有一个原因。老子写了一本 5000 字的《道德经》，在这本书里，他想用“道”这个概念来解释宇宙，把“道”概括为事物存在和变化的普遍原则。可是这个题目太大了，在那个时代，受人类认识能力的限制，他不可能讲述得很清楚，因而显得很玄妙。再加上道家主张清静无为和养生之道，很容易被道教根据自己的口味和需要加以发挥、改造。还有，一些历史典籍中对老子的记载也是含含糊糊的，神乎其神，说他活了 200 多岁，不知其所终，宛如仙人一般。张陵为了使人们更加相信他的道教，发展信徒，便聪明地把这位带有神秘色彩的老子尊为教主。

老子成了道教的教主，当然不能再以常人的面目出现了。于是道教不断地把老子的形象神化，说他“生于无始，起于无因，为万道之光，元气之祖也”。这话意思是说，老子的身躯不是像常人那样的血肉之躯，而是在遥远的年代，由宇宙之气而化生的。按照道教的描述，老子的形象也发生了很大变化，说他一生下来就是个白头老翁，身高 9 尺，耳长 7 寸，绿色的眼珠放着紫光，骑在青牛背上，只要他一来到，半空里便会奏起阵阵仙乐，飘出股股异香。经过这样一番打扮，老子仙风道骨，气概非凡，的确可以同释迦牟尼一争高低了。

“长生不死”的“灵丹妙药”

海市蜃楼，是一种难得一见的自然奇观，在我国古代，当人们看到它在海上出现的时候，不明白它形成的科学道理，就加以想象，编造出一个美丽神奇的传说。

在浩瀚的大海上，有三座名叫蓬莱、方丈、瀛洲的神山。那神山上住着一些神仙，他们有一种可以使人长生不死的“仙药”，谁如果吃了它，就可以像那些仙人一样，永远长生不死。

这美丽动人的传说传了一代又一代，虽然像秦始皇、汉武帝这些封建帝王也曾派人到海上去寻找神仙，但除了人们有时还能看到的那虚无缥缈、若隐若现的海市蜃楼外，那神山、神仙和仙药谁也没有见到过。

自古以来，人类就有着长寿的愿望。在道教产生以前，我国就有神仙鬼怪长生不死的说法流传。一些方士还发明了炼丹术，说是只要吃了他们炼制的“金丹”，就可以飞升成仙，长生不死。道教产生以后，道士们把古代长生不死的思想和方士们的炼丹术加以继承发展，作为道教教义中的主要内容。封建社会里，那些整天锦衣玉食，穷奢极欲的帝王、贵族们，寿命往往因为生活过度的奢靡而比常人短，他们总幻想着长生不死，好永享人间的富贵。为了迎合他们的需要，道教的教义就说，天地间只有“道”是永恒的，人只要得了道，就可以肉身成仙，长生不死。那么，怎样才能得道呢？道教告诉人们，只要坚持修炼，就可以得道。不过，靠修炼来得道，那太费事，太吃苦了！封建帝王和贵族们只想舒舒服服、毫不费力地成仙，他们才不愿吃这般苦呢。道士们看出了帝王贵族们既不想吃苦受累，又想尽快成仙的心思，就说，不修炼也能成仙，服金丹便是成仙的捷径，人只要不断地把那“金丹”服下，到时候就会成为长生不老的人。这个法子的确很不错，很适合帝

王贵族们的口味。于是那一个个道士成了皇宫、王府里的座上宾，一个个帝王贵族成了虔诚的道徒。他们把一粒粒金丹服下，盼望着飞升成仙的那一天。

那“金丹”是什么药？它真有使人长生不死的神效吗？金丹是由方士或道士们用含金、银、铅、汞等的矿物和一些药物做原料，放在炉火中炼制而成的化合物。铅、汞本是极有毒的东西，人吃了它只会慢性中毒而死，哪里会使人长生不死呢！因服金丹丧命的皇帝一个又一个，光是在唐朝，就有太宗、玄宗、武宗、宪宗、宣宗、懿宗等六七个皇帝。金丹这样害人，可是贪婪的本性却使他们执迷不悟。本想长生不死，反倒送了性命，这多么愚昧可悲啊！

人的寿命大概是多少？按照科学家的估计，大约是在 120 至 150 岁之间，但是由于种种原因，真正能活到这个岁数的人并没有几个。“人生七十古来稀”这句话正说明了人生的短暂。本来世界上任何生物都有生老病死，这是自然界的规律。道教企图用修炼和炼丹术来使人长生不死，自然是十分荒谬，根本办不到的。由于服金丹只能使人送命不能使人长生，所以自宋代以后，道士们开始把炼金丹改成“内丹”。什么是炼内丹呢？道士们把人体比做炉鼎，以人身体中的精、气为原料，在自己体内“烧炼”。炼成精、气、神凝聚不散的内丹。道士们说，内丹炼成了，可以离体而出，人就可以成仙。道教想用炼内丹的方法来成仙，自然同炼金丹一样，也是荒谬的。

不过，事物在发展中往往有两个方面。虽然道教的炼丹术耗费了大量人力物力，也害人不浅，但是道士们在炼丹的探索中也发现了矿物的许多特性，对我国的化学、药物学的发展做出了贡献。道教的炼内丹，实际上就是气功术。它虽然不能使人飞升成仙，但确实能够健身，延长人的寿命。气功术至今还为很多人喜爱，作为健身祛病手段，它是我国古代文化宝库中的一份珍贵遗产。

八仙的传说

在我国民间，八仙的故事一直广为流传。那铁拐李、钟离权、张果老、何仙姑、蓝采和、吕洞宾、韩湘子和曹国舅八位仙人，个个都有一身非凡超群的本领。他们结伴云游、除恶扶善，深受人们的喜爱。八仙的传说已经有好几百年的历史了。不知你是否知道，这八仙原是道教中的神仙呢！

道教崇拜的神很多，按照道教的说法，世界分为两个，一个是天界，那是神仙们生活的世界；另一个是尘世，这就是我们人类生活居住的地方，这里的一切都是天神所创造和决定的。在尘世里，有威严的帝王，有帝王统治下的臣民。在天界里，也是等级繁多，有的尊贵，有的卑微。现在，就让我们在道教的神仙世界里做一番巡游吧！

道教描绘的天界有三十六重天，这一重比一重高的天，每一重天都由一个得道的天神掌管。在那最高的大罗天下，是由三位名叫“三清”的尊神主持着的三清天。他们都是由道而生，无比尊贵的神。最高的那位尊神叫元始天尊，（又称天宝君），居住在清微天玉清境；其次的那位尊神叫灵宝天尊（又称太上道君），居住在清微天下的禹余天上清境；再下一位尊神叫道德天尊（就是道教最初的主神太上老君），居住在大赤天太清境。

在三清之下的神是“四御神”，他们是四位天帝，其中我们最熟悉的是玉皇大帝，他总管天上的诸神，形象如同人间的帝王一样，其余的三位天帝

是北极大帝、天皇大帝、土皇地祇，他们协助玉皇大帝执掌日月星辰、四季变化、大地山河、生育等事情。

道教里为人们所熟悉的一位女神是王母娘娘，传说她是元始天尊的女儿，专门负责掌管女仙名册。道教每年三月三日举行的蟠桃盛会，就是庆祝她生日的。

在“三清”、“四天帝”之下，道教的神还有四值功曹、六丁六甲、三十六天罡（g ng）、七十二地煞；日神、月神、风神、雨神、雷神；城隍、土地诸神；真武大帝、东岳大帝、骊山老母、灶君、财神、门神等等。

除了众多的神，道教还有许多仙。在道教里，神掌管着天上人间的事情，那些仙不同于神，他们是些会腾挪变化、长生不死的超人。八仙就是这样的超人。

道教中的神和仙，有些是从古代的神话发展来的，有的是从历史人物演化来的。八仙就是从历史记载中的一些人物演化来的。如果按照在历史资料中出现的先后，八仙的排列顺序应该是：张果老、蓝采和、韩湘子、钟离权、吕洞宾、何仙姑、铁拐李、曹国舅。

唐玄宗是历史上喜好道教的皇帝之一。受他封召的道士很多，张果老就是其中的一个。据《新唐书方技传》记载，张果老对唐玄宗吹嘘说，他曾经陪伴汉武帝打过猎，还曾经在尧帝手下当过“侍中”的官，其实，只要仔细追究一下，他的鬼话就会露出马脚。尧帝时，还是原始社会，国家还没形成，哪里来的“侍中”之类的官职？只因唐玄宗迷信道教，才相信了他的鬼话。后来唐玄宗留他在身边做官，他恳辞还乡，不久便死去了。至于他倒骑毛驴的形象，是在后来的传说中演化出来的。

蓝采和的历史记载出现在南唐，他是个不拘行迹，恃才落魄的秀才。他靠乞讨为生，光着一只脚，把要来的铜钱用绳子串在一起，拖在街上走。喝醉酒以后，用随身带的大拍板拍打着唱歌，感叹人生的短暂。后来人们在传说中加以想象改造，把他变成了仙人。

韩湘子的记载出现在《太平广记》中。唐代文学家韩愈有个侄孙叫韩湘，中过进士，做过官，但不曾学道。据说韩愈另外一个族侄学过道。于是人们就把这两个人附会到一起，形成了韩湘子这个人物。

钟离权，又叫汉钟离。历史记载上说他是陕西咸阳人，本是东汉的一个将军，打了败仗后迷了路，遇到修炼的隐士，受了点拨，便弃武学道了。不过，他作为神仙出现，是在他死后 900 多年，是由南宋人王重阳封的。他那个梳着丫髻头、手执大扇的形象，是宋代画家创作的。

吕洞宾，根据史书记载是唐末的一个道士。因为他 100 多岁的时候还能健步如飞，所以被人称为神仙。吕洞宾是八仙中唯一一位真正的道士，对道教的发展有过一定的贡献。吕洞宾成仙是在南宋时，他被王重阳封为“全真道”的北五祖之一，称吕祖。民间传说他能腾云驾雾，飞剑斩龙。一个实实在在的人，就这样变成了神。

何仙姑是八仙中唯一的女仙。其实，她本来是一个会巫术的女子。据见过她的人描述，她不过是宋代一个脸上有黑斑，身体十分虚弱的老太太。这些都和后来传说中何仙姑的形象有天壤之别。她被人们大大地美化、理想化了。

铁拐李，他的人物原型缺乏历史记载，在宋代传说中，有个仙人叫李八百，但他不是跛子。另外有个仙人叫刘跛子。也许是人们把李八百和刘跛子

的传说合在了一起，创造了李铁拐这个神仙。

曹国舅原是北宋开国功臣曹彬的孙子，因为他的姐姐是太后，所以被人称做曹国舅。不过，他并不曾学道。传说中说曹国舅散尽家资，周济穷人，不过是下层社会人民对封建统治者寄托的一点点希望罢了。

世间本来没有什么神仙。神仙的出现，完全是人们的幻想和创造。它们的形象和故事，经过千百年来人们的不断加工、补充和创造，才变成今天这样离奇优美和动人。八仙从唐朝开始，一个一个陆续被创造出来，直到明朝才凑足了八位。八位传说的形成过程，又一次证明了神是人创造出来的这个论断。

为什么要有宗教信仰自由？

在 50 年代初期，有些地方在破除迷信的时候，拆庙宇、砸菩萨、禁止人们求神拜佛。从表面上看，那些地方的神佛是被打倒了，迷信和宗教活动消灭了。可是，暗地里却有人把神像嵌在墙壁里，在没有人的时候照样烧香磕头。打倒的只是庙里的神像，而人们头脑中的神佛依然存在。十年内乱中，在“左”的思想指导下，教堂、寺院被封闭了，教徒们不能在宗教场所进行宗教活动，但在家仍然做礼拜，上帝、神佛依然在他们的头脑中盘旋。可见，用简单粗暴的禁止的办法并不能使人们不信教。那么，究竟应该怎样对待群众的宗教信仰呢？

宗教信仰自由，是我国在社会主义时期对宗教信仰问题的基本政策。它写在我国宪法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任何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不得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者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视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国家保护正常的宗教活动。任何人不得利用宗教进行破坏社会秩序、损害公民身体健康、妨碍国家教育制度的活动。宗教团体和宗教事务不受外国势力的支配。”

什么是宗教信仰自由呢？宪法的明确规定告诉我们，宗教信仰自由是公民的基本权利之一，是公民个人的私事。就是说，凡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既有信仰宗教的自由，也有不信仰宗教、宣传无神论的自由；有信仰这种宗教的自由，也有信仰那种宗教的自由；在同一宗教里，有信仰这个教派的自由，也有信仰那个教派的自由；有过去不信仰宗教而现在信仰宗教的自由，也有过去信教而现在不信教的自由。任何人都不能用干涉强迫的办法来对待和处理宗教问题。马克思主义是科学的真理，是彻底的无神论，可是，在

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思想的国家里，却可以有信仰有神论宗教的自由，这不是自相矛盾了吗？其实，这并不矛盾。宗教信仰是思想认识问题，只能用说服的方法，提高认识的方法去解决。因为现阶段，宗教产生和存在的根源还远远没有根除，还有相当数量的人信仰宗教，它有着一定的群众性。只有当社会生产力和科学技术高度发展，全人类消灭了阶级压迫，一切使宗教消亡的客观条件具备的时候，宗教才会消亡。如果这些条件还不具备的时候，用强制粗暴的手段去取消宗教，结果只能是事与愿违，出现我们开头提到的那种情况，结果必然会影响到民族团结和国家的安定，把事情搞糟。目前宗教在世界上广泛流行，今后还会长期存在。面对宗教这种长期的社会历史现象，我们只能尊重历史，面对现实，实行宗教信仰自由。

实行宗教信仰自由，并不是说信仰宗教的人可以放任自由，不需要管理。在我们的国家里，信仰宗教的人既是宗教信徒，又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所以，他们必须热爱自己的祖国，遵守国家的法律和法令，维护国家和民族的利益，尊重不信教或信仰不同宗教的群众，使自己的宗教信仰服从国家建设的大局。

实行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要正确地认识和处理宗教信仰自由和宣传无神论的关系。实行宗教信仰自由，人们对宗教既有相信、肯定的权利，也有不相信、否定的权利。信教的人，可以念经、拜佛、做礼拜；不信教的人，可以宣传无神论，普及科学知识。他们这样做都符合宪法的规定。当然，信仰宗教的人进行宗教活动，应该在寺院、教堂、道观等宗教活动场所或自己家里进行，不要到这些场所以外的地方布道、传教、宣传有神论。无神论者也不应当到宗教活动场所进行无神论的宣传。信仰宗教的和不信仰宗教的人要相互尊重。

实行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还要把正常的宗教活动和搞迷信活动严格区分开来。宗教信徒在寺院、教堂里拜佛、念经、礼拜、讲经、讲道、过宗教节日等，都是正常的宗教活动，受到国家法律的保护，任何人不得破坏干涉；而那些风水算命先生、巫婆、神汉等从事封建迷信活动的人，用装神弄鬼的手法欺骗、坑害群众，进行危害人们身心健康和社会安定的活动，则是违法犯罪的行为，要坚决取缔。至于少数敌对分子，利用宗教活动，同国外反动势力勾结，破坏社会秩序，破坏民族团结和国家的统一，危害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破坏祖国的四化建设，更是违背了全国人民的根本利益，一定要坚决斗争和打击。

最后要指出一点：共产党员和共青团员是不允许信教的。因为，共产党员信仰的是马克思主义，他们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是同宗教神学根本对立的。所以，共产党员不得信仰宗教，不得参加宗教活动。作为党的助手和后备军的共青团员也一样，在他加入团组织的时候，实际上他已经作出了不信仰宗教的选择了。所以，共青团员也不应该信仰宗教和参加宗教活动。

总之，我们既要坚持向广大群众进行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的教育，普及科学文化知识，又要坚决执行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尊重、团结信教的群众，共同为繁荣祖国而努力奋斗。

为什么有些科学家也信教？

17世纪英国著名的物理学家牛顿创立了经典力学，发现了万有引力定律和许多光学定律，为人类科学事业的发展做出了不朽的贡献。可你是否知道，这样一位伟大的科学巨人，却是一个虔诚的基督教徒。虽然，牛顿发现的万有引力定律，为正确地解释行星运行的规律，为日心说的胜利奠定了基础，但他却相信宇宙间的星球都是上帝亲手创造的，并且声称是上帝给了星球开始运动的“第一推动力”。牛顿的后半生竟在研究神学中度过。纵观历史，像牛顿这样虔诚地信仰宗教的科学家还真不少呢！

我国唐代大医学家孙思邈信奉道教，元代著名天文学家僧一行是位佛教法师，明代天文学家、农学家徐光启是位天主教徒。西方近代历史上的一些著名自然科学家，刻卜勒、巴斯德、普朗克等也都是笃信宗教的信徒。就是

到了科学发达的现代，信仰宗教的科学家也为数不少。一位乘航天飞机遨游太空，并在太空中进行科学实验的宇航员，在他返回地面的时候，第一句话竟是：“我比以往更加信仰上帝了。”

我们知道，宗教是一种虚幻的、不能正确反映客观世界的世界观，是违反科学和理性的。它同科学的对立，就像是水和火一样不能相容。历史上，宗教曾经是科学的死敌。在中世纪的时候，欧洲的宗教势力不但用宗教教义禁锢人们的思想，阻碍科学的进步，甚至还用残酷的手段迫害、杀害了许多科学家。除了我们在前面提到过的意大利科学家布鲁诺、伽利略，另一位意大利科学家皮耶特洛·德·阿司柯里，就因他认为地球不是平面是个球体，就被教会活活烧死。比利时医生维萨里和西班牙科学家塞尔维特因发现了人体血液循环的规律，也惨遭教会的迫害，死于非命。在那个黑暗的年代里，宗教教义是唯一合法的理论，凡是圣经上讲的，教徒都不能有任何怀疑，否则就是犯了弥天大罪。在教会统治下，不知有多少天才的思想、杰出的发明创造被窒息、被压抑、被埋没；不知有多少勇敢高尚、追求真理的科学家惨遭迫害。宗教对科学的镇压和迫害曾经是多么的残酷啊！

既然宗教同科学是如此对立，不相容，为什么还会有那么多科学家信教呢？要探索这个奥秘，我们还得从科学的产生说起。

在原始氏族社会里，有一种叫做“巫”的人，他们不再从事一般的生产劳动，除了专门掌管氏族的宗教祭祀外，还从事保存火种、观测天象、预卜凶吉、驱鬼治病等活动。这些活动使他们能较多地观察自然、思考问题，他们逐渐地发现了自然界的一些规律，掌握了许多有关天文、水文、气象、数学、医药等方面的知识，成了人类最早踏入“科学之门”的原始科学家。真没想到，宗教和科学最初还是一家人呢！不过到了后来，随着人类实践的发展和与自然认识的深化，科学脱离了原始的宗教，形成一种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的知识体系。它是人类揭示客观世界规律，探求真理，改造世界的武器。科学的每一个发现，都打击着宗教，证实了宗教的谬误。而宗教只有打击、压制科学、禁止真理的传播，才能够保住自己的存在。这样一来，宗教同科学之间便展开了一场残酷的斗争。然而，真理的力量是不可战胜的，尽管宗教对科学残酷迫害，但它却不能阻止科学的进步。现在，科学正在日新月异地高速发展，深入到人类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如今，不要说地球围绕太阳运转这样的道理连几岁的小孩都早已经懂得，甚至罗马教皇也不得不亲自出来为300年前因宣传日心说而遭受教会监禁迫害的意大利科学家伽利略平反。这说明，在科学的猛攻下，一个又一个的宗教城堡被攻克，宗教的市场日益缩小了。

既然是这样，你会说，现代的有些科学家信仰宗教更让人不能理解了，这个谜还是没有解开呀！好，我们下面就来回答这个问题。

首先，任何科学家都是一个有血有肉的人。当他按照科学的方法，探索自然和社会的奥秘的时候，他是名副其实的科学家，是探求真理的人。可是在日常生活中，他也有喜怒哀乐，有生老病死，会遇到种种的不幸和挫折，需要精神的慰藉。这些社会、时代的影响会使有的科学家在宗教中寻找寄托，成为宗教的信仰者。

其次，科学家不是超人，他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也要受到种种条件的限制。自然界的事物，有各种各样的运动形式，而每一种运动形式都有它自身的规律，整个自然界从整体上来看，就像一架构造精密的巨大机器。科学家

们越是了解自然，就越是惊叹大自然的奥妙。有些科学家对这架庞大的机器能如此精密地运转，感到十分困惑和不解。他们就设想有一种超自然的力量在制作和操纵这架机器。也就是说，他们最后只能到“上帝”哪里去寻求答案。

还有，宗教在有些国家里被规定为全民必须信仰的国教，在没有把宗教当作国教的国家里，有的民族也全民族信仰某种宗教。在这种国家或民族中生活的科学家，必然要受到宗教的强烈影响。还有一些出身于宗教信徒家庭里的科学家，从他幼小的时候起，就受到家庭宗教信仰的熏陶，在心灵上打上很深的宗教烙印。

最后，还有很重要的一点，科学家不能脱离社会而生存，他们也是社会当中的一员，处于复杂的社会关系中。当今世界上，人类社会还没有完全消除阶级和阶级压迫，战争、失业、经济危机、犯罪等社会问题还在时时困扰着人们，生态平衡的破坏，资源的日趋枯竭，人口的膨胀，艾滋病的蔓延等等，这些难以解决的问题也使科学受到挑战，所有这一切，使得一些人（包括一些科学家）企图从科学以外的地方去寻求解决的办法，企图到宗教里寻找精神的安慰和寄托。

牛顿是位伟大天才的科学家，他的伟大成就和贡献，正是在他摆脱了宗教的束缚，按照客观世界的本来面目来研究自然的时候取得的。而当他陷入宗教的迷雾，笃信上帝的时候，他在科学上就再没有什么大作为，以至在黑暗中徘徊了几十年。这个事例也告诉我们，虽然一个信仰宗教的人可以成为一位科学家，但是，他在自己的研究领域内，必须依照自然和社会的客观规律，用科学的方法进行研究，只有这样才能成功，取得成就，否则将一事无成。

宗教和迷信有什么不同？

在前几节里，我们了解了国家关于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和保护一切正当的宗教活动的规定，也知道了搞迷信活动是违法犯罪的行为，不但为国家所禁止，严重的还将受到法律的严厉制裁。那么，什么是迷信活动呢？

我们所说的迷信活动，一般是指测字算命，求签占卦，请神驱鬼等巫婆、神汉、算命先生用来骗人的鬼把戏。像用电子计算机算命，虽然采用的是科学的工具，披上了科学的外衣，但也是迷信活动。

迷信和宗教一样，都是有神论的产物，都是对自然和社会歪曲颠倒的反映，是不科学的世界观。可是为什么宗教受到国家保护，而迷信活动遭到禁止呢？

要搞清这个问题，还是让我们先来做一番分析，看看它们到底是不是一回事，有哪些不同的地方吧。

虽然，宗教和迷信是人类生产力水平极低的条件下产生的一对孪生子，都属于消极、落后的社会意识，是违反科学的。但它们并不是一回事，两者有着许多明显的区别。

宗教虽说也迷信崇拜超自然的上帝、神佛，但它不是那种简单粗糙的迷信。各种宗教一般都有自己的经典、教义、教规、戒律和宗教仪式，有系统，有条理，是一种完整的世界观，它回答的是世界和人生的基本问题。像佛教、道教、基督教、伊斯兰教都是这样。而迷信则不然，它自从产生以来，从来

没有形成过什么理论，只是信口雌黄，胡编乱造、瞎说一气。像请神降仙，打卦算命、圆梦测字、驱鬼治病，相面看风水等等，不仅野蛮祖俗，而且往往害人不浅，是愚昧无知的表现。1980年，贵州有个人，自称是魁星下凡，骗取别人的钱财，还蒙骗人说他有“升天成仙”的法术。结果，在他的欺骗下，有两家大小13口人，“心甘情愿”地被他杀害。被害人直到死还梦想着升天成仙呢！这是比较严重的一例，至于那些巫婆、神汉驱鬼治病，用野蛮残忍的手段“治”死的人那就更多了。还有些人轻信了迷信的说教，整天疑神疑鬼，求签算卦，不光耗费了大量钱财，还影响了工作，荒废了学业，给自己和家庭、社会带来痛苦和不幸。你看，这迷信的危害有多么大啊！它骗人钱财，害人性命，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生产，这在我们社会主义国家里当然是绝对不能容许的！所以，国家要对迷信活动坚决取缔。对那些以迷信活动为职业，屡教不改，触犯了法律的人，要绳之以法。

宗教同迷信活动还有个不同是，各种宗教的信仰有一定的群众性。世界上信教的人口占了2/3，在我国，信仰各种宗教的人也有好几千万。有些少数民族是全民族信教。各种宗教不光有大量的教徒，还有较严密的组织机构和团体，有各种身份明确的宗教职业人员。在我国，他们当中绝大多数是爱国守法，拥护社会主义的。他们管理寺院教堂和宗教文物，进行宗教学术研究，还从事耕作和造林护林，也是有益于社会的。还有，他们进行的拜佛、念经、洗礼等宗教活动，都有一定的礼仪规范，都是在一定的宗教场所（寺庙、教堂等）进行的。

迷信活动就不同了，那些从事迷信活动的巫婆、神汉，既不参加劳动，又没有一技之长，专靠装神弄鬼，坑骗别人的钱财过日子，实际上是社会的寄生虫。像反动会道门一贯道，还利用迷信活动为掩护进行反革命活动，妄图颠覆我国的社会主义政权，那更是不能容许的了。

宗教对保存和研究历史文化遗产有着一定的积极作用，这也是它同迷信的不同之处。历史上，宗教经典里，除了宣扬宗教思想外，还记载保留了许多有价值的历史资料和文化遗产。宗教在发展过程中，对人类社会的哲学、文学艺术、建筑、雕塑、化学、医药等等许多方面的发展作出了贡献。直到今天还继续影响着人类社会生活。历史上，宗教虽然被统治阶级作为巩固自己统治的工具，可也曾多次被人民群众用来组织发动武装斗争，以反抗剥削阶级的统治。对某些民族来说，宗教还起到了维系民族感情的作用。而迷信在历史上从来没有起过积极的作用，除了危害社会，对人类没有任何价值和贡献。

我们不仅要正确区别对待宗教和迷信，还要把迷信活动和一般群众的迷信思想区分开来。在一些科学文化落后的地区，一些群众虽然不信仰什么宗教，也不像巫婆、神汉那样专门从事迷信活动。可他们相信鬼神，相信命运，遇到升学、就业、家人生病等大事的时候，也常常烧香拜佛，请神灵菩萨保佑。这些做法虽说是愚昧错误的，但基本上是个思想认识问题。对他们，就不能简单地按照对待迷信活动的办法去加以禁止，而要用说服教育的方法，耐心地细致地做工作，逐步提高他们的科学文化知识，使他们认识到迷信的危害，自觉地摒弃迷信思想。

研究宗教的一把钥匙

宗教学，当你第一次听到或看到这个名称的时候，你可能会想，它和佛学、神学一样，也是一种宗教学说吧？你要是这样想，那就大错特错了。的确，宗教学和宗教有关，但它并不是一种宗教学说，而是一门重要的社会科学学科。研究它的人，一般是不信仰宗教的。

信仰宗教的人研究宗教的教义、经典，是为了巩固和宣传宗教思想，那是很自然的。可不信教的人为什么也要去研究宗教呢？不信教的人研究宗教，不是简单地论证神灵是不是存在于客观世界，而是把它当做一种历史和社会现象，一种社会意识形态，来研究它是怎样起源、怎样发展的，以及它的本质和作用。

宗教是人类文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经历了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长期的发展，同自然科学以及哲学、文学、艺术、伦理道德都有着密切的关系。比方说，我们要研究中国的哲学史，就不能不去了解佛教和道教的思想；要研究中国的科技史，就不能不研究道教的炼丹术。要研究民族问题，那就更离不开宗教了，因为有很多民族是全民族信仰一种宗教的。就是在日常生活中，我们了解国际形势时，也要经常同宗教打交道，因为宗教在一些国家的政治生活中起着很大的作用，不同宗教和教派之间的矛盾与对立，是引起许多国际冲突和纠纷的重要原因。

再说，宗教是一个极为复杂的社会现象。历史上的统治阶级总是利用宗教作为统治人民的工具，可它却又不止一次地为人民群众所利用，成为他们发动大规模起义，推翻统治阶级的旗帜。我们说，生产力不发达，愚昧落后是宗教产生的根源，可为什么在科学技术十分发达的美国，宗教还那么盛行，甚至连科学家、宇航员都信仰宗教？有人说，宗教的存在和贫困有关，可是那些百万富翁信神拜佛又如何解释呢？如果说，阶级压迫是宗教存在的一个重要原因，可又怎样解释社会主义国家也存在宗教的现象呢？这一个个问题，都值得人们去研究和探讨。

宗教学从产生到现在，已经有 300 多年的历史，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来观察、研究、分析宗教，是马克思主义的宗教学。随着人们对宗教现象研究的不断深入，宗教学已经发展成为一个庞大的大家族。它包括宗教历史学、宗教现象学、宗教社会学、宗教哲学、宗教考古学、宗教文学、宗教与民族关系、宗教与国际关系等许多分支学科。

俗话说：“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宗教学就是一把帮助我们正确、全面了解宗教王国奥秘的钥匙。

宗教会消亡吗？

宗教从原始时代产生起，发展到现在，经历了许许多多的变化。再向前发展下去，它将会怎样？神会不会消失？在我们了解了宗教的产生和发展后，也许你已经在想这个问题了。

有人说，既然神是在原始社会生产力水平很低，人类屈服于自然力的条件下产生的，那么，当人类社会进入科学昌盛、文明高度发展的阶段，神就会自然而然地消亡。这说法有一定的道理，但是还不完全。

随着科学的发展，自然界奥秘的大门打开，人类控制自然的能力也大大地加强了。在这些方面，宗教活动的地盘的确是越来越少了。比方说，刮风下雨，打雷闪电的现象，我们的祖先理解不了，便以为是由雷神、雨神主管

着，所以一遇天旱雨涝，就祈求神灵消灾赐福。现在，科学已经弄清各种气象变化的原因。当天旱缺雨的时候，可以利用飞机进行人工降雨；当洪水泛滥的时候，可以利用水库等水利设施调节水量。人们再也用不着求雷神、雨神了，神庙前的香火也就衰落了下來。在牛痘发明以前，天花是吞噬无数人生命的恶魔。为了求得平安，人们对痘神娘娘崇拜得五体投地，丝毫不敢触犯。可是，随着琴纳发明了种牛痘预防天花的方法，肆虐一时的病魔终于被人类消灭。这时候，原先神圣可畏的痘神娘娘，也就再没人去理会它了。月神曾经是世界许多民族崇拜的神。在我国，嫦娥作为月神的美丽形象家喻户晓。可是，当天文望远镜问世，特别是载人飞船登上月球以后，人们看到的月球是一个毫无生命迹象的世界，不但没有广寒宫，更没有什么嫦娥和玉兔。人们了解了有关月球的科学知识以后，月神就在人们的头脑中消失了，留下的只是美丽的神话。

科学技术的进步的确可以削弱宗教的影响力，但是，这只是问题的一方面。光凭科学的发达，技术的进步，宗教还是不会消亡的。

美国是一个科学技术很发达的国家，按理说，宗教势力应该不大，信教的人应该不多。可是事实不是这样，目前美国信教的人数占到总人口的 71%。这又是什么原因呢？

在阶级社会里，宗教能够产生和存在，阶级压迫是重要的原因。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经济危机、失业、破产等灾难随时随地威胁着人们。在经济危机的打击下，不但穷人无法维持生计，就连一些腰缠万贯的富翁、企业主，也会在一夜之间变成身无分文的穷光蛋。在剥削制度带来的灾难面前，人们既无法预测，又无法躲避，无论是穷人还是富人，都掌握不了自己的命运，因而产生了恐惧感。为求得精神上的安慰和寄托，躲避灾难，自然会有许多人去祈求神的保佑。列宁说：“恐惧创造神，现代宗教的根源就是对资本盲目势力的恐惧。”这话说得多么深刻！

在加拿大和美国西部有个宗教派别，叫赫特里茨教，是基督教新教中的一支。它的信徒厌恶社会上的你争我夺，痛恨富豪们的穷奢极欲，就到远离城市的穷乡僻壤去建立公社、学校、教会三位一体的团体，过着简朴的世外桃源生活。在他们那里，没有私有财产，也没有特权，真个是人人平等。大家在一起生产劳动，也一起消费，吃的饭菜，穿的衣服都一个样。他们笃信上帝，早餐前祈祷，晚饭后忏悔，过着清心寡欲的禁欲生活。这样的宗教团体总共有 170 多个，最大的不超过 100 人。它同周围五光十色的资本主义城市相对比，那是多么的不一样啊！但它们都长期保留下来，至今不衰。为什么会这样呢？

看起来，最主要的原因是：这种宗教团体能保证全体成员有吃有穿，安居乐业。这对那些常遭失业和破产威胁的人，是有一定的吸引力的。清苦简朴的宗教生活，虽然算不上“天堂”，但是毕竟比较安定。可见，在经济科学技术发达的资本主义世界，宗教仍然有立足之地。

那么，在已经消灭了剥削制度的社会主义国家里，为什么还有相当一部分人信仰宗教呢？有些上年纪的人，在新社会里生活了几十年，一方面拥护社会主义，一方面仍然信神，信命，相信因果报应，甚至一些有知识的青年人，碰到问题也去求神算卦呢？

的确，社会主义国家消灭了剥削阶级和剥削制度，铲除了宗教存在的阶级根源。在我国同解放前相比，无论是佛教、基督教或伊斯兰教，它们的势

力和影响都受到了削弱。但是，社会主义制度是在旧社会的基础上产生和建立起来的，并没有把宗教存在的一切根源都消灭掉，在经济、道德和精神等方面，都还遗留着旧社会的痕迹，所以宗教还有存在的条件。再说，宗教从产生到现在，已经有几千年的历史，它长期深刻地影响着人们的思想意识，不会因为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而立刻消失。另外，还有民族的原因，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有的宗教已经成为有些民族的共同信仰，和他们民族的风俗习惯紧密地融合在一起，在短时间里是不会很快改变的。

虽然，社会主义是一种先进的社会制度，但它还有许多地方需要进一步完善。比如，社会主义社会里还存在着工农差别、城乡差别、社会分配不公和就业难、住房难等等社会问题。有些人在升学、就业、家庭、婚姻等问题上受到了挫折，不能够正确认识，对前途丧失了信心，往往会跑到宗教那里去寻求精神的安慰。而且，尽管现代科学十分发达，自然界中仍然有许多奥秘没能解开，像火山、地震、水涝、旱灾等自然灾害还不能完全控制，有时还会给人类带来严重的灾难。日常生活中，交通、火灾等意外事故也会时常发生，威胁着人们的安全。一些缺乏科学知识的人，仍然不可避免地要对自然力量产生畏惧的心理，因而去祈求神和上帝的保佑。所有这些情况，都为宗教的存在留下了一块地盘。

此外，在我国，宗教员说没有了存在的阶级根源，但是，国际上宗教势力的影响还存在，随着我国对外开放和同世界各国友好往来增加，文化交流，宗教界的国际交往也会越来越多，这一切也为宗教活动提供了条件。

那么，宗教要到什么时候才能消亡呢？

马克思曾经说过：“只有当实际日常生活的关系，在人们面前表现为人与人之间和人与自然之间极明白而合理的关系的时候，现实世界的宗教反映才会消失。”这段话告诉我们，宗教同自然界其他事物一样，必然有产生、发展和消亡的过程，但它的消亡是一个很长很长的历史发展过程，不是几十年、上百年所能达到的。当人类的物质生产水平高度发展，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发展使人们能够正确认识世界，掌握科学世界观的时候；当人类消灭人压迫人、剥削人的不合理制度，建立起相互平等的社会关系的时候；当人们不但能解释自然，控制自然，而且能掌握利用社会力量，因而不再生畏自然力量，也不再畏惧社会力量的时候；只有在这时，上帝和神佛才会失去支配人们思想行动的力量，宗教才会退出历史的舞

后 记

宗教是一种复杂的社会现象。从它产生以来，虽然社会已经跨越了几种形态，科学有了极大的发展，人类对自然、社会和自身的认识更加全面、深刻，然而，直到今天，在人类的社会生活中，宗教仍然占据着不容忽视的地位，产生着很大的影响。为了帮助少年读者认识、了解宗教的本质和有关知识，树立起唯物主义无神论的正确观点，了解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对宗教的政策，我们编写了这本书。为使这本书能够适合少年读者的需要，我们编写时在增强知识性和可读性上作了努力，但由于我们水平有限，也由于某些内容在向少年读者介绍时确有一定难度，因而，本书不可避免地还存在着这样那样的缺点和不足，请读者给予批评指正。

本书的编写经历了一个较长的过程。莎迅写了初稿，钟天等同志写了第二稿，最后由吴盟在前二稿的基础上加以改写，并增加了部分内容。

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得到了李昱、陈宗荣、苏军、王俊荣、沙秋真、马晓宏同志的帮助；雷镇闯、王志远、何云同志先后审读了书稿，提出了许多宝贵的意见。在此，我们一并表示感谢。

作者

